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审计报告附件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126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邮政编码：100029



审计报告

[2018]京会兴审字第 62000035 号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信达”）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厦门信达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厦门信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收入的确认

1、关键审计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七）和附注六、（四十五）所述，2017 年度厦



门信达营业收入为 500.18 亿元，比同期增长 24.14%，其中大宗贸易营业收入为 447.65 亿元，比同期增长 27.33%，我们对大宗贸易营业收入的关注主要由于其销售金额较大，其收入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确认可能存在潜在错报。

2、审计中的应对

(1) 我们了解、评估并测试了有关收入循环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并测试内部控制有效性；

(2) 我们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和管理层访谈，了解和评估收入确认政策；

(3) 我们审阅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协议，核对合同关键条款，查询主要客户工商信息资料，识别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 我们对销售收入进行了抽样测试，核对相关合同中风险和报酬条款的约定和公司领用、发货、验收等支持性文件；

(5) 检查大额收入回款情况的银行回款单。

(6) 我们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取样本向客户发函确认当期销售收入金额和应收账款余额，并在发函过程中保持对函证的控制。

(7) 我们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挑选大额的收入样本向客户发函确认当期销售收入金额和应收账款余额，并在发函过程中保持对函证的控制。

(8) 对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确认收入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根据我们所实施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厦门信达的收入确认符合其收入确认的框架政策。

(二) 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

1、关键审计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一)和附注六、(四)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厦门信达应收账款余额 20.69 亿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2.02 亿元，应收账款净值 18.67 亿元。应收账款净值占期末合并资产总额的 12.05%。因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高，且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中的应对

(1) 我们对公司与销售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评估。

(2) 分析客户结构变动情况，客户信用期、付款条件等。



(3) 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执行独立发函程序, 确保发函比率及回函情况, 以达到合理保证。

(4) 检查主要销售客户期后回款情况。

(5) 复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贯性。检查应收账款账龄的合理性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选取样本获取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 包括客户信用记录、抵押或质押物状况、违约或延迟付款记录、期后还款计划、期后实际还款情况及涉及诉讼事项, 必要时利用相关法律意见书专家的工作, 复核其估计的合理性, 同时选取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并进行核对。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 管理层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算中运用的相关专业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四、其他信息

厦门信达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厦门信达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合并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厦门信达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厦门信达、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厦门信达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厦门信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厦门信达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厦门信达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



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兴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合伙人）

林娜萍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王红艳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362,893,795.68	2,710,353,078.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二)	44,416,475.97	54,283,176.54
应收票据	(三)	352,696,718.39	558,736,554.63
应收账款	(四)	1,867,332,585.37	2,570,130,990.28
预付款项	(五)	999,432,350.39	1,187,301,059.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六)	56,522,320.62	45,722,320.62
其他应收款	(七)	800,747,147.82	872,388,644.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	3,552,646,163.65	3,859,082,977.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九)	1,595,891,343.02	662,733,509.55
流动资产合计		11,632,578,900.91	12,520,732,311.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十)	238,961,940.51	201,568,324.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	1,219,915,023.92	1,013,984,068.84
投资性房地产	(十二)	16,842,980.04	53,134,771.18
固定资产	(十三)	1,681,188,122.19	1,562,290,384.01
在建工程	(十四)	24,896,319.40	23,876,821.1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十五)		8,315.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六)	266,847,404.49	271,539,833.97
开发支出	(十七)	5,616,381.52	6,852,490.15
商誉	(十八)	94,580,158.92	104,031,112.66
长期待摊费用	(十九)	72,494,884.01	74,285,199.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	242,485,506.75	160,614,538.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63,828,721.75	3,472,185,859.79
资产总计		15,496,407,622.66	15,992,918,171.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一）	2,891,872,234.21	2,438,366,250.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二十二）	47,775,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二十三）	69,549,804.75	17,342,054.46
应付票据	（二十四）	1,046,484,853.87	531,395,485.80
应付账款	（二十五）	2,914,618,316.83	5,208,107,403.01
预收款项	（二十六）	1,007,745,675.90	994,096,592.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七）	138,657,175.07	148,623,358.77
应交税费	（二十八）	120,440,077.54	188,863,032.17
应付利息	（二十九）	20,929,846.84	15,717,395.81
应付股利	（三十）	1,013,163.34	1,227,181.65
其他应付款	（三十一）	696,920,348.14	165,369,151.1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三十二）	698,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三十三）	7,605,363.81	
流动负债合计		9,661,611,860.30	9,711,107,905.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三十四）	197,000,000.00	19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五）	4,659,151.67	5,825,317.92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三十六）	3,488,509.80	3,488,509.80
递延收益	（三十七）	125,092,085.12	69,812,225.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	31,058,382.14	31,495,746.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三十八）		5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1,298,128.73	807,621,799.58
负债合计		10,022,909,989.03	10,518,729,705.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三十九）	406,613,056.00	406,613,0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四十）	1,797,600,000.00	1,797,6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797,600,000.00	1,797,600,000.00
资本公积	（四十一）	1,995,498,445.84	1,990,540,181.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二）	11,668,372.15	30,731,476.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四十三）	120,141,440.57	115,075,724.6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四十四）	619,417,599.96	683,859,406.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50,938,914.52	5,024,419,844.88
少数股东权益		522,558,719.11	449,768,620.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73,497,633.63	5,474,188,465.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496,407,622.66	15,992,918,171.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三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2,429,267.10	1,317,048,367.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39,816,984.00	13,983,927.56
应收票据		332,599,755.14	437,261,974.45
应收账款	(一)	1,264,790,864.61	2,840,719,569.00
预付款项		704,095,462.81	835,958,079.92
应收利息			12,780,000.00
应收股利		45,722,320.62	45,722,320.62
其他应收款	(二)	3,742,841,918.78	3,094,718,173.75
存货		511,850,299.40	461,803,724.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9,512,428.53	406,645,929.10
流动资产合计		8,563,659,300.99	9,466,642,065.9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2,642,500.00	155,248,884.3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3,626,234,763.75	3,376,002,690.04
投资性房地产		16,842,980.04	27,903,997.85
固定资产		258,223,057.36	254,879,061.6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058,280.00	13,406,800.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895,315.88	20,612,611.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233,571.24	91,053,696.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76,130,468.27	4,139,107,742.12
资产总计		12,839,789,769.26	13,605,749,808.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9,881,447.87	1,215,427,977.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7,775,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59,784,601.69	17,128,826.60
应付票据		795,717,968.05	358,497,450.80
应付账款		1,798,134,300.62	4,205,634,052.05
预收款项		833,610,438.86	470,728,999.69
应付职工薪酬		57,588,745.34	59,139,179.14
应交税费		54,188,274.11	116,893,827.33
应付利息		20,410,493.93	13,386,444.0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98,246,049.74	1,717,510,643.5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8,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73,337,320.21	8,176,347,400.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7,000,000.00	19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659,151.67	5,825,317.92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28,683.50	3,495,981.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2,187,835.17	706,921,299.83
负债合计		8,185,525,155.38	8,883,268,700.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6,613,056.00	406,613,056.00
其他权益工具		1,797,600,000.00	1,797,6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797,600,000.00	1,797,600,000.00
资本公积		1,981,084,977.45	1,981,084,977.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299,349.15	3,327,214.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0,141,440.57	115,075,724.69
未分配利润		335,525,790.71	418,780,135.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54,264,613.88	4,722,481,107.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839,789,769.26	13,605,749,808.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0,018,137,491.72	40,290,753,928.53
其中：营业收入	(四十五)	50,018,137,491.72	40,290,753,928.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257,743,999.90	40,296,925,195.75
其中：营业成本	(四十五)	48,909,994,520.85	38,842,326,276.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四十六)	45,416,250.77	54,303,605.44
销售费用	(四十七)	284,378,360.82	314,227,314.66
管理费用	(四十八)	348,201,179.15	323,510,371.00
财务费用	(四十九)	241,031,176.59	515,604,861.21
资产减值损失	(五十)	428,722,511.72	246,952,767.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一)	-58,794,984.40	34,829,251.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二)	271,180,416.24	74,504,107.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059,891.85	78,136,796.6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三)	332,480.88	1,365,973.19
其他收益	(五十四)	71,646,661.9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758,066.49	104,528,064.14
加：营业外收入	(五十五)	97,495,779.57	76,941,414.31
减：营业外支出	(五十六)	14,802,063.62	5,088,687.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451,782.44	176,380,791.43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七)	49,554,708.71	48,673,677.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897,073.73	127,707,113.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897,073.73	127,707,113.9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469,696.62	139,790,852.54
2. 少数股东损益		8,427,377.11	-12,083,738.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十二)	-19,781,494.90	26,867,799.5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十二)	-19,063,104.03	25,926,701.5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二)	-19,063,104.03	25,926,701.5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四十二)	9,972,134.63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四十二)	-29,035,238.66	25,926,701.55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十二)	-718,390.87	941,098.02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115,578.83	154,574,91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406,592.59	165,717,554.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08,986.24	-11,142,640.6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四)	31,603,843,461.35	25,645,853,267.41
减：营业成本	(四)	31,212,213,588.21	25,049,887,152.95
税金及附加		6,809,406.56	22,875,896.22
销售费用		62,946,593.17	71,538,732.77
管理费用		78,377,607.96	70,967,767.05
财务费用		206,747,321.44	392,575,754.58
资产减值损失		228,619,740.38	129,485,738.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24,968.65	-4,150,159.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182,271,912.88	102,368,893.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902,010.48	77,576,275.1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85.32	2,173,239.78
其他收益		8,623,806.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529,530.98	8,914,198.76
加：营业外收入		60,967,255.13	24,789,013.46
减：营业外支出		115,653.30	1,947,305.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322,070.85	31,755,906.88
减：所得税费用		-5,335,087.99	-20,133,767.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57,158.84	51,889,674.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57,158.84	51,889,674.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72,134.63	3,327,214.5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72,134.63	3,327,214.52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9,972,134.63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27,214.52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629,293.47	55,216,889.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565,145,474.66	44,223,319,485.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8,339,564.05	220,731,940.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675,401,090.44	498,984,000.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68,886,129.15	44,943,035,426.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755,349,285.96	43,120,387,200.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7,925,942.21	433,039,217.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0,394,616.74	285,228,034.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505,110,630.74	467,775,54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48,780,475.65	44,306,429,99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105,653.50	636,605,429.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763,100,920.23	27,693,2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974,297.07	12,889,010.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865,198.67	78,660,618.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0,707,000.00	14,852,847.0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62,647,415.97	27,804,622,475.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8,600,092.61	795,543,809.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719,224,203.15	27,970,515,416.9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4,282,611.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62,824,295.76	28,860,341,838.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176,879.79	-1,055,719,362.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146,060.28	1,290,599,996.5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5,146,060.28	10,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698,583,203.39	24,812,383,846.1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287,056,743.08	510,955,716.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40,786,006.75	26,613,939,559.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873,637,824.01	26,039,276,835.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3,304,970.70	458,269,969.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25,983.65	39,306,698.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157,427,530.96	80,861,968.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84,370,325.67	26,578,408,773.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415,681.08	35,530,786.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646,454.79	41,166,592.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302,000.00	-342,416,555.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8,423,696.69	2,800,840,251.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0,121,696.69	2,458,423,696.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418,510,764.74	27,843,472,962.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5,922,849.38	184,877,847.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0,564,965.47	1,503,617,70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94,998,579.59	29,531,968,517.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980,938,157.89	28,405,688,974.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465,589.55	72,067,584.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102,200.75	97,444,417.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0,025,703.95	210,154,16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45,531,652.14	28,785,355,14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533,072.55	746,613,373.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414,953,420.23	26,515,933,323.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79,988.89	41,751,007.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5,230.00	6,498,009.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449,978,639.12	26,569,182,340.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66,714.08	201,636,488.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284,082,416.20	28,082,097,159.7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92,849,130.28	28,293,733,647.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870,491.16	-1,724,551,307.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0,499,996.5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252,688,938.39	16,627,042,586.2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210,216.97	468,632,433.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81,899,155.36	18,376,175,016.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851,295,109.97	17,493,349,074.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4,130,189.27	351,155,625.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065,620.78	9,926,000.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02,490,920.02	17,854,430,7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9,408,235.34	521,744,316.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951,104.58	14,635,433.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1,946,432.95	-441,558,184.3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1,787,081.60	1,623,345,265.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9,840,648.65	1,181,787,081.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6,613,056.00		1,797,600,000.00		1,990,540,181.54		30,731,476.18		115,075,724.69		683,859,406.47	449,768,620.88	5,474,188,465.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6,613,056.00		1,797,600,000.00		1,990,540,181.54		30,731,476.18		115,075,724.69		683,859,406.47	449,768,620.88	5,474,188,465.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58,264.30		-19,063,104.03		5,065,715.88		-64,441,806.51	72,790,098.23	-690,832.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063,104.03				69,469,696.62	7,708,986.24	58,115,578.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58,264.30							68,742,475.23	73,700,739.5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8,742,475.23	68,742,475.2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958,264.30								4,958,264.30
（三）利润分配									5,065,715.88		-133,911,503.13	-3,661,363.24	-132,507,150.49
1. 提取盈余公积									5,065,715.88		-5,065,715.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8,845,787.25	-3,661,363.24	-132,507,150.4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6,613,056.00		1,797,600,000.00		1,995,498,445.84		11,668,372.15		120,141,440.57		619,417,599.96	522,558,719.11	5,473,497,633.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0,884,043.00		1,797,600,000.00		798,672,377.46		4,804,774.63		109,886,757.24		674,155,961.68	486,931,302.60	4,182,935,216.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0,884,043.00		1,797,600,000.00		798,672,377.46		4,804,774.63		109,886,757.24		674,155,961.68	486,931,302.60	4,182,935,216.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729,013.00				1,191,867,804.08		25,926,701.55		5,188,967.45		9,703,444.79	-37,162,681.72	1,291,253,249.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926,701.55				139,790,852.54	-11,142,640.62	154,574,913.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5,729,013.00				1,182,418,015.63							18,175,261.63	1,296,322,290.26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5,729,013.00				1,182,418,015.63							22,378,090.26	1,300,525,118.8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202,828.63	-4,202,828.63
（三）利润分配									5,188,967.45		-130,087,407.75	-34,745,514.28	-159,643,954.58
1．提取盈余公积									5,188,967.45		-5,188,967.4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898,440.30	-34,745,514.28	-159,643,954.58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449,788.45							-9,449,788.45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9,449,788.45							-9,449,788.45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6,613,056.00		1,797,600,000.00		1,990,540,181.54		30,731,476.18		115,075,724.69		683,859,406.47	449,768,620.88	5,474,188,465.7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6,613,056.00		1,797,600,000.00		1,981,084,977.45		3,327,214.52		115,075,724.69	418,780,135.00	4,722,481,107.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6,613,056.00		1,797,600,000.00		1,981,084,977.45		3,327,214.52		115,075,724.69	418,780,135.00	4,722,481,107.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72,134.63		5,065,715.88	-83,254,344.29	-68,216,493.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72,134.63			50,657,158.84	60,629,293.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65,715.88	-133,911,503.13	-128,845,787.25
1. 提取盈余公积									5,065,715.88	-5,065,715.8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8,845,787.25	-128,845,787.2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6,613,056.00		1,797,600,000.00		1,981,084,977.45		13,299,349.15		120,141,440.57	335,525,790.71	4,654,264,613.8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0,884,043.00		1,797,600,000.00		798,666,961.82				109,886,757.24	496,977,868.25	3,514,015,630.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310,884,043.00		1,797,600,000.00		798,666,961.82				109,886,757.24	496,977,868.25	3,514,015,630.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729,013.00				1,182,418,015.63		3,327,214.52		5,188,967.45	-78,197,733.25	1,208,465,477.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27,214.52			51,889,674.50	55,216,889.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5,729,013.00				1,182,418,015.63						1,278,147,028.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5,729,013.00				1,182,418,015.63						1,278,147,028.6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88,967.45	-130,087,407.75	-124,898,44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5,188,967.45	-5,188,967.4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898,440.30	-124,898,440.3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6,613,056.00		1,797,600,000.00		1,981,084,977.45		3,327,214.52		115,075,724.69	418,780,135.00	4,722,481,107.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1992 年 11 月经厦门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及厦门市财政局“厦体(1992)020 号”文批准,由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下属的六个单位联合组建。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500 万元,其中:经厦门市财政局(92)厦评估确认字第 23 号文确认的上述六个单位投入股份公司的净资产为 8,833.25 万元(包括 8,500 万元作为股本,333.25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同时以每股 2 元募集了 5,000 万股内部职工股。1997 年 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4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6,500 万股的 A 股,并在深交所挂牌上市,上市后的总股本为 20,000 万元。公司内部职工股 5,000 万股于 2000 年 1 月 20 日上市流通。

2006 年 7 月 17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资本公积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资本,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3.5 股;此外,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使其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而向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获得 1.5 股的股份对价。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24,025 万股,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

公司 2014 年 3 月 20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202 号)向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0,634,043 股,每股发行价格 9.72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86,562,897.96 元,扣除承销费(包括保荐费)人民币 13,731,257.96 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767,654.7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71,063,985.23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70,634,043.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600,429,942.23 元。本次新增股本 70,634,043 股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310,884,043 股。

公司 2016 年 1 月 25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62 号)向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 6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5,729,013 股,每股发行价格 13.58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299,999,996.54 元,扣除承销费(包括保荐费)人民币 19,499,999.95 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2,352,967.9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78,147,028.63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95,729,013.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1,182,418,015.63 元。本次新增股本 95,729,013 股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406,613,056 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数为 406,613,056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28,718,704 股,占股份总数的 7.06%,无限售条件股份 377,894,352 股,占股份总数的 92.94 %。

公司注册资本为 406,613,056.00 元,其中控股股东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持股比例为 16.66%、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3.38%,二者合计持

有本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30.04%。

公司形成了以电子信息产业（光电业务和物联网业务）为核心业务，同时经营供应链（大宗贸易和汽车销售与服务）、房地产、类金融服务等业务的产业架构。

公司总部注册地址：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27号第7层。公司法定代表人：杜少华，营业执照号为913502001549967873。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酒、饮料及茶叶批发；酒、饮料及茶叶零售；其他预包装食品批发；米、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糕点、糖果及糖批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内容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谷物仓储；棉花仓储；其他农产品仓储；机械设备仓储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贸易代理；其他贸易经纪与代理；石油制品批发（不含成品油、危险化学产品和监控化学品）；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产品和监控化学品）；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产品和监控化学品）；建材批发；煤炭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产品和监控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产品和监控化学品）；其他农牧产品批发；黄金现货销售；蔬菜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不含弩）；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不含弩）；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服装零售；鞋帽零售；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服装批发；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鞋帽批发；林业产品批发；肉、禽、蛋批发；水产品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其他家庭用品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其他文化用品批发。

公司的控股股东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的实际控制方为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1	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	漳州信达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	淮南信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	上海信达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6	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
7	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8	新加坡信达安资源有限公司
9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
10	信达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11	芜湖信达贸易有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12	信达（厦门）石油有限公司
13	成都信达诺投资有限公司
14	成都欣嘉物流有限公司
15	厦门信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6	厦门信达中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7	厦门梵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8	厦门嗨点动漫有限公司
19	厦门芝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厦门信达知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	霍尔果斯漫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2	信达点矿（厦门）矿业有限公司
23	广州点钢资源有限公司
24	重庆信达牧业有限公司
25	张掖信达牧业有限公司
26	重庆信达牧养殖管理有限公司
27	厦门信达鞋业有限公司
28	福建信达福晟供应链有限公司
29	厦门市信达汽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1	厦门信达通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2	厦门信达通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3	济南信达通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4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5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
36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7	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8	三明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9	福清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0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1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
42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43	厦门信达通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4	厦门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45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6	深圳市安普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7	广东安普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8	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49	深圳市灏天光电有限公司
50	广东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1	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52	深圳市安尼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53	山东信达物联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54	厦门信达光电物联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对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进行了折算。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

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按照各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分别披露相关估值假设，包括提前还款率、预计信用损失率、利率或折现率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余额金额 5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

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押金、保证金、应收出口退税等
组合 2	除组合 1 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信用风险较小的应收款项，不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	0.5
1—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5 年（含 5 年）	70.00	7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开发成本、开发产品、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拟开发土地等。

2、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按个别认定法、加权平均法计价。房地产开发成本于开发项目完工后按实际成本结转为开发产品；发出开发产品按可售面积平均分摊法核算。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

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房地产业务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6、 开发成本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开发项目的成本包括：

（1）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归集开发房地产所购买或参与拍卖土地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土地价款、安置费、原有建筑物的拆迁补偿费、契税、拍卖服务费等。

（2）前期工程费：归集开发前发生的规划、设计、可行性研究以及水文地质勘查、测绘、场地平整等费用。

（3）基础设施费：归集开发过程中发生的供水、供电、供气、排污、排洪、通讯、照明、绿化、环卫设施、光彩工程以及道路等基础设施费用。

（4）建筑安装工程费：归集开发过程中按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图施工所发生的各项建筑安装工程费和设备费。

（5）配套设施费：归集在开发项目内发生的公共配套设施费用，如锅炉房、水塔（箱）、自行车棚、治安消防室、配电房、公厕、幼儿园、学校、娱乐文体设施、会所、居委会、垃圾房等设施支出。

开发间接费用：归集在开发项目现场组织管理开发工程所发生的不能直接确定由某项目负担的费用，月末需按一定标准在各个开发项目间进行分配。包括：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工程管理部门的办公费、电话费、交通差旅费、修理费、劳动保护费、折旧费、低值易耗品摊销，周转房摊销、管理机构人员的薪酬、以及其他支出等。

开发项目竣工时，经有关政府部门验收合格达到交房条件时，计算或预计可售住宅、商铺、写字间及车位等开发产品的总可售面积，并按各开发产品的可售面积占总可售面积的比例将归集的开发成本在各开发产品之间进行分摊，计算出各开发产品实际成本。尚未决算的，按预计

成本计入开发产品，并在决算后按实际成本数与预计成本的差额调整开发产品。

7、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按开发项目占地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如果项目各种类型开发项目的容积率差异较大导致按占地面积计算分摊不合理的，则按开发项目建筑面积计算分摊。

8、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发生额核算。能够认定到所属开发项目的公共配套设施，直接计入所属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不能直接认定的公共配套设施先在开发成本中单独归集，在公共配套设施项目竣工决算时，该单独归集的开发成本按开发产品可售面积分摊并计入各受益开发项目中去；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项目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项目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能有偿转让或拥有收益权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独立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9、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

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预售或销售时，向购房人收取，并统一上缴维修基金管理部门。

10、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

按土建、安装等工程合同中规定的质量保证金的留成比例、支付期限、从应支付的土地安装工程款中预留扣下。在保修内由于质量而发生的维修费用，在此扣除列支，保修期结束后清算。

（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50	5	1.9-6.33
机器设备	12	5	7.92
电子设备	5	5	19
办公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10	5	9.5
其他	5-10	5	9.5-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本公司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借款费用在满足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开发成本-开发间接费用”项目；开发项目竣工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发生的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分类及确定标准

（1）物资产的分类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

(2)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初始计量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栽培、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以下方式确定：

①自行栽培的大田作物和蔬菜的成本，包括在收获前耗用的种子、肥料、农药等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②自行繁殖的育肥畜的成本，包括出售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3) 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以下方式确定：

自行繁殖的产畜和役畜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成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

(4) 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森林保护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确定。

(5) 应计入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借款费用的相关规定处理。

(6) 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7) 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3、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1) 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公司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性质、使用情况和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合理确定其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选用折旧方法年限平均法。

(3) 公司在确定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综合考虑下列因素：该资产的预计产出能力或实物产量；该资产的预计有形损耗，如产畜和役畜衰老、经济林老化等；该资产的预计无形损耗，如因新品种的出现而使现有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产出能力和产出农产品的质量等方面相对下降、市场需求的变化使生产性生物资产产出的农产品相对过时等。

4、生物资产的收获与处置

(1) 对于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按照其账面价值结转成本。结转成本的方法加权平均法。

(2) 生产性生物资产收获的农产品成本，按照产出或采收过程中发生的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计算确定，并采用加权平均法，将其账面价值结转为农产品成本。

(3) 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照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

(4) 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或死亡、毁损时，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利权	10 年	专利权期限
办公软件	10 年	软件预计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5 年	非专利技术预计应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六）优先股与永续债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大宗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

①具有经购销双方认可的销售合同；

②公司按合同规定转移了商品所有权凭证或交付了商品实物，取得购买方收货确认单或验收单；出口货物已经履行了货物报关手续；

③销售价款已经取得；根据公司授信政策采用赊销收款方式的，公司已收取了一定的履约保证金，或取得客户相应的抵/质押担保物；

④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信息光电业务销售收入的确认：在商品已发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收款的凭据时视为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3）汽车商品销售收入确认：

①具有经购销双方认可的销售合同；

②公司按合同规定转移了商品所有权凭证或交付了商品实物；

③销售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银行按揭贷款）；

④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4）房地产销售收入确认：

①工程已经竣工，具备入住交房条件；

②具有经购买方认可的销售合同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③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销售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④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八）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

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 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一)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三）。

(三十二)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十三) 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 生产过程的性质；
- (3)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三十四) 返利

公司汽车贸易业务的获得的厂商返利是在双方对账的基础上根据购销合同、协议为依据计算确定。期末公司根据与汽车厂商签订的购销合同或协议计算确定应收返利，以扣减增值税进项转出后的余额冲减营业成本。

(三十五)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所得税

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公司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4）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可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等的预测。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估计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5）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是基于客户的信用记录及目前的市场情况而确定的。管理层于资产负债表日前重新衡量坏账准备的金额。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

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6)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7) 商誉估计的减值准备

在决定商誉是否要减值时，需要估计商誉分摊至现金产出单元后的使用价值。商誉按使用价值的计算需要本公司估计通过现金产出单元所产生的未来现金流和适当的贴现率以计算现值。该预测是管理层根据过往经验及对市场发展之预测来估计。

(8) 房地产开发成本

房地产建造的成本于工程在建期间记为存货，并将于房地产销售收入确认后结转入利润表。在最终结算工程成本和其他有关的房地产开发成本之前，该等成本需要本公司管理层按照预算成本和开发进度进行估计。本公司的房地产开发一般分期进行。直接与某一期开发有关之成本记作该期之成本。不同阶段的共同成本按照可出售面积分摊至各个阶段。倘若工程成本的最终结算及相关成本分摊与最初估计不同，则工程成本及其他成本的增减会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土地增值税

本公司须缴纳土地增值税。土地增值税的预提金额是管理层根据对有关税收法律及法规要求的理解公司所作出的最佳估计。实际应交土地增值税须于土地增值税清算时由税务机关厘定。最终的土地增值税计算结果可能有别于初始入账的金额，任何差异将会影响实现差异期间的土地增值税支出及相关拨备金额。

(三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发生了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四次会议批准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对相关准则进行了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三次会议批准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部分原归集于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单独列报。2017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按新口径追溯调整。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四次会议批准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项目及金额

项目	受影响的金额
其他收益	71,646,661.95
营业外收入	-71,646,661.95
本期资产处置收益	332,480.88
本期营业外收入	-1,895,889.93
本期营业外支出	-1,563,409.05
上期资产处置收益	1,365,973.19
上期营业外收入	-3,474,874.17
上期营业外支出	-2,108,900.98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1、13、17
消费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缴	比例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16.5、17、10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缴	

(二) 税收优惠

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安普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安尼数字技术有限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15% 缴纳。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缴纳利得税，利得税税率遵从当地政府 16.5% 的税率要求。

新加坡信达安资源有限公司按照当地政府的税收优惠政策，从 2014 年 8 月 31 日起对煤炭与铁矿贸易所得按 10% 的税率缴纳公司税，其他经营所得按 17% 的税率缴纳公司税；所有所得享受应交所得税费 50% 的减免，最高减免不超过 20,000 新币，以及非税收优惠所得享受利润总额前 30 万新币所得税减免政策，其中前 1 万新币享受 75% 税收减免，1 万到 29 万新币所得享受 50% 税收减免。

信达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按照当地政府的税收政策，经营所得按 17% 的税率缴纳公司税；所有公司享有下述的前 30 万新币的部分企业所得税税务减免：前 1 万新币普通应税收入可享受 75% 的税务减免，以及其后的 29 万新币普通应税收入可享受 50% 的税务减免。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1,961.33	149,999.43
银行存款	1,910,269,423.26	1,876,574,103.88
其他货币资金	452,452,411.09	833,628,975.27
合计	2,362,893,795.68	2,710,353,078.5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35,933,432.09	367,616,547.29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开票保证金	74,163,098.96	28,758,120.94
信用证开证保证金	13,929,367.23	16,801,688.65
履约保证金		1,654,803.97
定期存款或用于担保的其他存款	732,441.20	119,809,392.21
汽车金融贷款保证金	32,080,681.17	72,254,080.58
其他	31,866,510.43	12,651,295.54
合计	152,772,098.99	251,929,381.89

(二) 衍生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汇衍生品合约	44,416,475.97	54,283,176.54
合计	44,416,475.97	54,283,176.54

注：1、衍生金融工具形成原因为外汇衍生品业务、贵金属交易业务、商品掉期业务及期货业务所产生的衍生金融资产，未交割时产生的浮动盈亏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交割时产生的收益计入“投资收益”。

2、本期末衍生金融工具业务具有重要性，在资产负债表中“衍生金融资产”项下列示。

(三)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311,218.39	129,893,278.22
商业承兑汇票	301,385,500.00	428,843,276.41
合计	352,696,718.39	558,736,554.63

注：期末商业承兑汇票账面余额 302,900,000.00 元，账龄为一年以内，已按坏账准备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1,514,500.00 元，净值 301,385,500.00 元。

2、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86,200,421.17	
商业承兑汇票	1,330,000,000.00	
合计	3,316,200,421.17	

4、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四)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251,038.42	5.28	82,545,060.61	75.56	23,874,157.29	0.89	12,191,304.71	51.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4,340,243.61	0.16		
组合 2	1,878,732,722.31	90.79	39,957,846.71	2.13	2,590,732,750.51	97.06	42,164,072.73	1.63
组合小计	1,878,732,722.31	90.79	39,957,846.71	2.13	2,595,072,994.12	97.22	42,164,072.73	1.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346,921.22	3.93	79,495,189.26	97.72	50,451,055.72	1.89	44,911,839.41	89.02
合计	2,069,330,681.95	100.00	201,998,096.58	--	2,669,398,207.13	100.00	99,267,216.85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ALOK INDUSTRIES LIMITED	20,891,721.73	20,891,721.7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D.BELIEVE	16,174,156.09	9,924,156.09	61.36%	存在减值迹象
上海翌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534,365.60	14,534,365.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WEARIT GLOBAL LIMITED	14,502,462.12	1,452,633.81	10.02%	存在减值迹象
PT. INDO SINAR JAYA	10,701,499.42	10,701,499.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普华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9,683,457.74	9,683,457.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卓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8,755,812.26	8,755,812.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中灿集团有限公司	8,229,055.00	822,905.50	10.00%	存在减值迹象
TONG TIAN THAILTD.PART.	5,778,508.46	5,778,508.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9,251,038.42	82,545,060.61	--	--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保山市合美咖啡产业有限公司	190,403.09	190,403.0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日照凯讯电子有限公司	3,362,048.23	3,362,048.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GLOBAL FOOD PURCHASE BV(AEI016)	130,157.21	130,157.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WISEM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3,013,239.80	3,013,239.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P.T. KONAWE PUTRA PROPERTINDO	982,008.58	982,008.5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PT LEVIAS INDONESIA	1,956,058.51	1,956,058.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PT JASINDO ELEKTRONIKA INDONESIA	394,921.56	394,921.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MC Automotive Pte Ltd	1,176,156.00	817,121.31	69.47%	存在减值迹象
汪先足	211,952.50	105,976.25	50.00%	存在减值迹象
深圳三升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42,593.84	1,242,593.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光磊科技有限公司	170,940.00	170,9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晟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95,896.34	595,896.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联腾科技有限公司	2,089,960.05	1,044,980.03	50.00%	存在减值迹象
深圳市天一兴光电有限公司	205,463.72	205,463.7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翔晟光电有限公司	309,994.00	309,99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2,459,674.19	2,459,674.1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大眼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912,732.59	1,912,732.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超硅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296,552.03	1,296,552.0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柏狮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720,000.00	7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随州市美亚迪光电有限公司	724,245.05	724,245.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联合聚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12,389.84	1,612,389.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顾通科技有限公司	683,482.01	341,741.01	50.00%	存在减值迹象
深圳市科美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22,534.36	122,534.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中祥创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286,512.19	3,286,512.1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陈冬	185,000.00	18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惠州市时宇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 （收购灏天光电转入债权）	26,987,204.56	26,987,204.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寻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 （收购深圳安尼转入债权）	24,979,443.23	24,979,443.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345,357.74	345,357.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1,346,921.22	79,495,189.2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35,830,008.99	8,680,845.43	0.50%
1 至 2 年	73,217,582.55	7,321,758.26	10.00%
2 至 3 年	44,055,012.57	8,811,002.50	20.00%
3 至 4 年	17,241,978.25	8,620,989.14	50.00%
4 至 5 年	6,216,295.24	4,351,406.67	70.00%
5 年以上	2,171,844.71	2,171,844.71	100.00%
合计	1,878,732,722.31	39,957,846.71	--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7,600,047.06 元；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 3,033,646.76 元，其中公司本期收回 HALLIS 31,255.35 元，无锡新三洲特钢有限公司 1,400,000.00 元，PT CAHAYA BORNEO SUKSES AGROSINDO 1,376,900.00 元，深圳市大眼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20,147.41 元，深圳市科美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344.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原值	原计提坏账准备
PT CAHAYA BORNEO SUKSES AGROSINDO	444,971.76	444,971.76
福建省永安京朋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127,590.01	127,590.01
泉州市冠源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210,173.50	210,173.50
无锡新三洲特钢有限公司	284,941.47	284,941.47
合计	1,067,676.74	1,067,676.7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原计提坏账准备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PT CAHAYA BORNEO SUKSES AGROSINDO	货款	444,971.76	444,971.76	已签订和解协议，并收到 USD 20 万和解款，余额核销	董事会审议	否
福建省永安京朋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127,590.01	127,590.01	无可执行财产	董事会审议	否
泉州市冠源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货款	210,173.50	210,173.50	无可执行财产	董事会审议	否
无锡新三洲特钢有限公司	货款	284,941.47	284,941.47	已签订和解协议，并收到和解款及保险赔款，余额核销	董事会审议	否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SCHAEFER(HONG KONG)TRADE CO., LIMITED	196,582,116.99	9.50	982,910.58
上海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182,799,975.66	8.83	913,999.88
广西北港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111,900,606.35	5.41	559,503.03
厦门海沧东裕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0,939,625.32	4.39	3,234,698.13
亿光电子(中国)有限公司	85,070,074.23	4.11	425,350.37
合计	667,292,398.55	32.24	6,116,461.99

5、 本期未发生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期未发生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956,206,172.77	95.67	1,041,536,971.44	87.73
1 至 2 年	34,469,790.06	3.45	142,615,037.73	12.01
2 至 3 年	8,086,627.33	0.81	528,624.12	0.04
3 年以上	669,760.23	0.07	2,620,426.32	0.22
合计	999,432,350.39	100.00	1,187,301,059.61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厦门市鹭欣嘉贸易有限公司	25,839,033.32	未结算
福建省鹭港进出口有限公司	6,935,000.00	未结算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鑫冶铜业有限公司	186,832,583.30	18.69
深圳迈科金属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17.01
湖北金盛兰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1
河北东海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99,078,256.90	9.91
莆田市益欣鞋业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
合计	605,910,840.20	60.62

(六)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厦门三安信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分红	45,722,320.62	45,722,320.62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分红	10,800,000.00	
合计	56,522,320.62	45,722,320.62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厦门三安信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分红	45,722,320.62	1-2 年	尚未支付	否
合计	45,722,320.62	--	--	--

(七)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4,030,434.21	22.48	125,507,952.81	42.69	208,788,111.90	17.32	112,967,007.30	54.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168,044,252.52	12.85	-		150,379,567.18	12.47		
组合 2	815,132,710.96	62.33	353,759,909.50	43.40	824,065,661.97	68.35	198,960,969.24	24.14
组合小计	983,176,963.48	75.18	353,759,909.50	35.98	974,445,229.15	80.82	198,960,969.24	20.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603,575.12	2.34	27,795,962.68	90.83	22,417,561.30	1.86	21,334,281.72	95.17
合计	1,307,810,972.81	100.00	507,063,824.99	--	1,205,650,902.35	100.00	333,262,258.26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乾晋物流有限公司	48,728,206.13	20,243,209.43	41.54%	存在减值迹象
上海宝源旺仓储有限公司	44,773,494.56	25,584,495.15	57.14%	存在减值迹象
上海中琦贸易有限公司	39,896,587.73	19,769,533.28	49.55%	存在减值迹象
莆田市立欣鞋业有限公司	29,829,600.00	83,995.18	0.28%	存在减值迹象
天津开发区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21,959,600.48	21,959,600.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莆田市盛欣鞋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6,316.67	0.28%	存在减值迹象
天健特种锦纶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19,424,610.61	5,512,510.61	28.38%	存在减值迹象
莆田市顺欣工贸有限公司	19,000,000.00	53,500.84	0.28%	存在减值迹象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北宝实业有限公司	18,613,473.00	18,613,47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莆田市荣欣鞋业有限公司	18,224,861.70	51,318.17	0.28%	存在减值迹象
福建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3,580,000.00	13,5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94,030,434.21	125,507,952.81	--	--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唐传生物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3,345,000.00	3,34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清市福盛达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44,111.40	44,111.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市泷钢钢铁有限公司	424,547.60	176,370.25	41.54%	存在减值迹象
佛山市中佳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428,577.78	593,475.55	41.54%	存在减值迹象
晋江宝树鞋塑有限公司	107,891.78	107,891.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DEVI RESOURCES LIMITED	4,219,580.49	4,219,580.4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莆田立足鞋业有限公司	1,729,202.00	4,869.14	0.28%	存在减值迹象
上海宣彩实业有限公司	1,999,775.22	1,999,775.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融道实业有限公司	3,028,589.04	3,028,589.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宏天智联电子有限公司等 （收购安尼电子转入债权）	11,499,823.33	11,499,823.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汽智诚有限公司	737,285.25	737,285.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珍林	2,039,191.23	2,039,191.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0,603,575.12	27,795,962.6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6,629,764.01	183,148.82	0.50%
1 至 2 年（含 2 年）	41,814,663.73	4,181,466.38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210,616,992.86	42,123,398.57	2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342,005,976.14	171,002,988.07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159,321,355.23	111,524,948.67	70.00%
5 年以上	24,743,958.99	24,743,958.99	100.00%
合计	815,132,710.96	353,759,909.50	--

2、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2,184,999.9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06,463.04 元。其中公司本期转回广西钟山县金易冶炼有限责任公司坏账准备 270,159.29 元，其他 136,303.75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原值	原计提坏账准备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厦门日宏鑫服饰有限公司	货款	219,292.45	219,292.45	无可执行财产	董事会审批	否
广西钟山县金易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7,661,706.47	7,661,706.47	无可执行财产	董事会审批	否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28,838,667.98	1,043,455,264.01
出口退税	32,776,607.09	59,546,597.50
押金、保证金、意向金	135,948,343.11	90,186,748.23
员工借款	1,020,003.18	4,289,142.76
其他	9,227,351.45	8,173,149.85
合计	1,307,810,972.81	1,205,650,902.3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多伦绿满家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货款	239,186,940.22	3-5 年	18.29	151,430,858.15
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193,335,097.82	1-3 年	14.78	36,068,944.41
重庆市绿满家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136,037,600.00	3-4 年	10.40	68,018,800.00
重庆市牧牛源牛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03,202,271.00	3-4 年	7.89	51,601,135.50
上海乾晋物流有限公司	货款	48,728,206.13	1-2 年	3.73	20,243,209.43
合计	--	720,490,115.17	--	55.09	327,362,947.49

6、 公司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期未发生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八)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5,815,728.95	4,412,162.96	291,403,565.99	290,420,406.90	951,721.98	289,468,684.92
在产品	94,441,522.06	3,642,283.42	90,799,238.64	69,415,368.52	1,549,361.07	67,866,007.45
库存商品	1,268,765,805.38	13,491,685.38	1,255,274,120.00	1,808,862,015.27	11,686,031.31	1,797,175,983.96
周转材料	1,358,768.18		1,358,768.18	658,793.20		658,793.2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	514,980.84		514,980.84	30,022,950.26		30,022,950.2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397,457.63	1,444.70	8,396,012.93			
发出商品	112,827,846.95	4,234,396.65	108,593,450.30	114,597,452.80	868,249.93	113,729,202.87
开发成本	468,325,891.19		468,325,891.19	467,642,663.81		467,642,663.81
开发产品	419,035,901.82		419,035,901.82	620,807,515.75		620,807,515.75
产成品	424,189,169.52	56,236,729.15	367,952,440.37	271,373,917.81	32,380,364.67	238,993,553.14
委托加工物资	7,063,781.11		7,063,781.11	4,691,304.35		4,691,304.35
在途物资	534,397,646.42	469,634.14	533,928,012.28	228,026,317.75		228,026,317.75
合计	3,635,134,500.05	82,488,336.40	3,552,646,163.65	3,906,518,706.42	47,435,728.96	3,859,082,977.46

(1) 期末数中用于质押借款的存货账面价值为 18,854.46 万元，具体见附注十二、（一）。

(2) 期末涉及诉讼的存货，具体情况见附注十四、（六）。

(3) 房地产存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468,325,891.19		468,325,891.19	467,642,663.81		467,642,663.81
开发产品	419,035,901.82		419,035,901.82	620,807,515.75		620,807,515.75
合计	887,361,793.01		887,361,793.01	1,088,450,179.56		1,088,450,179.56

其中：

a、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投资总额(万元)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香堤国际二期	2018 年	2021 年	120,000.00	366,562,197.70	366,155,266.00
信达城市花园	2017 年	2018 年	70,000.00	101,763,693.49	101,487,397.81
合计	--	--	--	468,325,891.19	467,642,663.81

b、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香堤国际一期	2016 年	619,346,709.13	44,238,619.65	247,047,338.79	416,537,989.99
龙江明珠二期	2009 年	228,709.38		228,709.38	0.00
信宏大厦一层 D 单元	1994 年		1,417,842.38		1,417,842.38
信源大厦车位	1992 年	380,069.45			380,069.45
信宏大厦车位	1994 年	152,027.79		152,027.79	0.00
信源大厦 A1503 室	1992 年	700,000.00			700,000.00
合计	--	620,807,515.75	45,656,462.03	247,428,075.96	419,035,901.82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8,522,879.13
累计已确认毛利	2,909,821.44
减：预计损失	1,444.70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3,035,242.9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396,012.9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转入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1,686,031.31	49,204,951.21		47,399,297.14		13,491,685.38
产成品	32,380,364.67	60,472,763.13		36,616,398.65		56,236,729.15
发出商品	868,249.93	8,722,121.98		5,355,975.26		4,234,396.65
原材料	951,721.98	3,544,485.73		84,044.75		4,412,162.96
在产品	1,549,361.07	2,352,458.60		259,536.25		3,642,283.42
在途物资		892,188.75		422,554.61		469,634.1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444.70				1,444.70
合计	47,435,728.96	125,190,414.10		90,137,806.66		82,488,336.40

注：本年存货跌价准备转销原因为存货对外销售。

3、 计入期末存货余额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存货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本期结转营业成本额	其他减少		
香堤国际一期	23,550,395.70		7,898,286.05		15,652,109.65	
合计	23,550,395.70		7,898,286.05		15,652,109.65	--

4、 存货中的消耗性生物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架子牛	514,980.84	30,022,950.26
合计	514,980.84	30,022,950.26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等税费重分类	320,651,349.17	262,733,509.55
理财产品	1,275,239,993.85	400,000,000.00
合计	1,595,891,343.02	662,733,509.55

注：期末受限的其他流动资产详见附注六、（六十）和附注十二、（一）。

(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51,388,854.42	12,426,913.91	238,961,940.51	212,395,238.77	10,826,913.91	201,568,324.86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251,388,854.42	12,426,913.91	238,961,940.51	212,395,238.77	10,826,913.91	201,568,324.86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厦门信达酒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10.00	
天津开发区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40.00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22,248,884.35		22,248,884.35	0.00					0.00	3,374,428.80
武汉延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92,553.05			10,192,553.05					5.12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40,387,128.00			40,387,128.00	10,326,913.91			10,326,913.91	2.23	6,663,813.00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45,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	
上海物泊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	
厦门市物联网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	
福建信达智慧物流港有限公司	5,066,673.37			5,066,673.37					40.80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厦门恒一国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		500,000.00					10.00	
厦门国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42,500.00		15,742,500.00					16.67	
合计	212,395,238.77	61,242,500.00	22,248,884.35	251,388,854.42	10,826,913.91	1,600,000.00		12,426,913.91	--	10,038,241.80

注：本公司持有天津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40%的股权，根据本公司与其股东司全、刘增武签订的《承包经营协议》，由司全全权承包经营天津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刘增武不参与财务及日常经营活动，也不派出董事、监事及其他经营管理人员，故本公司将对天津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的投资列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持有上海物泊科技有限公司20%的股权，未派驻董事、监事及其他经营管理人员。故本公司对上海物泊科技有限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将其列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本公司间接持有福建信达智慧物流港有限公司 40.80%的股权，根据本公司与其股东莆田欣嘉物流有限公司签订的《承包经营协议》，由莆田欣嘉物流有限公司全权承包经营福建信达智慧物流港有限公司，采取约定分红，故本公司将对福建信达智慧物流港有限公司的投资列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期初减值准备	本期减值准备转销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合营企业	509,212,485.34			10,039,542.07					519,252,027.41			
厦门三安信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9,212,485.34			10,039,542.07					519,252,027.41			
联营企业	504,771,583.50	185,917,891.32	38,129,936.92	52,020,349.78	9,972,134.63		13,889,025.80		700,662,996.51			
厦门滨北汽车城有限公司	6,006,576.36			1,370,963.93			1,110,513.09		6,267,027.20			
福建安信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38,511,657.82		38,129,936.92	-381,720.90					0.00			
厦门信达信息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108,370,118.70			-2,770,819.72					105,599,298.98			
厦门信达合同能源有限公司	14,080,550.09			-1,033,835.47					13,046,714.62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期初 减值 准备	本期减 值准备 转销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其他				
南平建设集团信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26,703,466.21			2,774,170.69			1,978,512.71		27,499,124.19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68,669,372.18			7,124,969.93			10,800,000.00		64,994,342.11			
深圳迈科大宗商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242,429,842.14	158,944,500.00		47,094,997.22	9,972,134.63				458,441,473.99			
青海信达城投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532,391.32		-2,225,122.81					24,307,268.51			
中版信达（厦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41,000.00		66,746.91					507,746.91			
合计	1,013,984,068.84	185,917,891.32	38,129,936.92	62,059,891.85	9,972,134.63		13,889,025.80		1,219,915,023.92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74,757,687.16			74,757,687.1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7,660,329.25			47,660,329.25
—处置	4,303,581.35			4,303,581.35
—其他转出	10,077,586.27			10,077,586.27
—转为固定资产	33,279,161.63			33,279,161.63
(4) 期末余额	27,097,357.91			27,097,357.91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21,622,915.98			21,622,915.98
(2) 本期增加金额	967,514.95			967,514.95
—计提或摊销	967,514.95			967,514.95
(3) 本期减少金额	12,336,053.06			12,336,053.06
—处置	1,047,653.01			1,047,653.01
—其他转出	1,894,896.25			1,894,896.25
—转为固定资产	9,393,503.80			9,393,503.80
(4) 期末余额	10,254,377.87			10,254,377.87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842,980.04			16,842,980.04
(2) 年初账面价值	53,134,771.18			53,134,771.18

2、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为 7,956,420.39 元，具体见附注十二、（一）。

3、 公司期末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652,498,353.77	1,073,660,860.12	82,826,620.66	31,781,661.61	17,535,796.98	41,137,280.57	1,899,440,573.71
（2）本期增加金额	48,588,026.39	214,161,544.67	28,468,790.48	8,127,880.58	1,803,142.68	3,538,676.49	304,688,061.29
—购置	6,608,010.51	103,416,712.56	28,348,167.68	5,905,251.75	1,335,935.52	3,538,676.49	149,152,754.51
—在建工程转入	391,135.00	110,744,832.11	120,622.80	2,222,628.83	467,207.16		113,946,425.90
—投资性房地产	33,279,161.63						33,279,161.63
—其他	8,309,719.25						8,309,719.25
（3）本期减少金额	858,779.99	5,525,557.54	42,929,682.45	712,133.63	2,134,502.09	2,572,885.03	54,733,540.73
—处置或报废	427,980.93	5,525,557.54	42,929,682.45	710,690.83	2,134,502.09	2,572,885.03	54,301,298.87
—其他	430,799.06			1,442.80			432,241.86
（4）期末余额	700,227,600.17	1,282,296,847.25	68,365,728.69	39,197,408.56	17,204,437.57	42,103,072.03	2,149,395,094.27
2. 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88,530,415.56	158,540,016.42	26,516,247.28	18,113,455.68	11,485,826.13	28,002,152.98	331,188,114.05
（2）本期增加金额	34,243,519.64	91,365,377.86	6,976,840.42	4,475,502.60	1,726,272.28	4,205,100.10	142,992,612.90
—计提	23,527,277.57	91,365,377.86	6,976,840.42	4,475,502.60	1,726,272.28	4,205,100.10	132,276,370.83
—投资性房地产	9,393,503.80						9,393,503.80
—其他	1,322,738.27						1,322,738.27
（3）本期减少金额	192,029.32	1,497,421.40	11,097,439.43	512,143.31	1,974,160.59	2,386,833.45	17,660,027.5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处置或报废	192,029.32	1,497,421.40	11,097,439.43	511,173.75	1,974,160.59	2,386,833.45	17,659,057.94
—其他				969.56			969.56
(4) 期末余额	122,581,905.88	248,407,972.88	22,395,648.27	22,076,814.97	11,237,937.82	29,820,419.63	456,520,699.45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5,747,855.41		214,220.24			5,962,075.65
(2) 本期增加金额		5,303,020.64	1,984.92	370,084.56	50,012.04		5,725,102.16
—计提		5,303,020.64	1,984.92	370,084.56	50,012.04		5,725,102.16
(3) 本期减少金额				905.18			905.18
—处置或报废				905.18			905.18
(4) 期末余额		11,050,876.05	1,984.92	583,399.62	50,012.04		11,686,272.63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7,645,694.29	1,022,837,998.32	45,968,095.50	16,537,193.97	5,916,487.71	12,282,652.40	1,681,188,122.19
(2) 年初账面价值	563,967,938.21	909,372,988.29	56,310,373.38	13,453,985.69	6,049,970.85	13,135,127.59	1,562,290,384.01

- 2、 公司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 公司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4、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5、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7,800,280.59 元，具体见附注十二、（一）
-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国贸商务中心 4-13 层写字楼	229,866,958.90	办理过程中，预计 2018 年办理完成
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S 店	8,960,805.56	土地证已办理，房产证预计 2018 年办理完成
福清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S 店	23,689,582.08	房屋权证正在办理中，竣工验收材料补充中，预计 2018 年办理完成
三明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S 店	9,232,040.45	房屋权证正在办理中，预计 2018 年办理完成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4S 店	7,483,100.57	租入的场地自建 4S 店，无法办理产权证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S 店	11,339,963.96	租入的场地自建 4S 店，无法办理产权证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 4S 店	832,650.73	租入的场地自建 4S 店，无法办理产权证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S 店	3,550,105.43	租入的场地自建 4S 店，无法办理产权证
厦门信达通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S 店	9,160,300.79	租入的场地自建 4S 店，无法办理产权证
厦门信达通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S 店	5,023,390.41	租入的场地自建 4S 店，无法办理产权证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 4S 店	6,413,452.06	租入的场地自建 4S 店，无法办理产权证
安溪 LED 封装新建项目（厂房）	121,739,511.78	项目环评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合计	437,291,862.72	--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封装募投产项目	728,777.76		728,777.76	4,195,726.41		4,195,726.41
安溪 LED 封装新建项目				1,880,000.00		1,880,000.00
封装生产线	865,953.50		865,953.50	1,582,905.99		1,582,905.99
深圳灏天在安装设备	10,501,217.79		10,501,217.79	218,776.38		218,776.38
湖里大道 15 号厂房装修	2,222,641.50	2,222,641.50	0.00	2,222,641.50	2,222,641.50	0.00
芝麻开门智能箱	1,055,557.01		1,055,557.01	2,252,137.01		2,252,137.01
电商智能柜	1,963,444.71	1,865,272.47	98,172.24	1,963,444.71	781,302.78	1,182,141.93
福建光电在安装设备	7,356,375.22		7,356,375.22	7,304,349.15		7,304,349.15
物联纽约 RFID 复合机				5,260,784.28		5,260,784.28
广东安普光在安装设备	1,697,435.91		1,697,435.91			
物联 K/3CLOUD 软件	138,846.97		138,846.97			
成都信达智慧物流港项目场平土石方工程	2,453,983.00		2,453,983.00			
合计	28,984,233.37	4,087,913.97	24,896,319.40	26,880,765.43	3,003,944.28	23,876,821.15

2、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安溪 LED 封装新建项目	26,228.85	1,880,000.00			1,880,000.00	0.00	100.00	100.00				募集资金
纽约 RFID 复合机	532.40	5,260,784.28	43,695.75	5,231,659.52	72,820.51	0.00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封装募投产项目	1,842.45	4,195,726.41	7,399,375.97	10,866,324.62		728,777.76	96.50	96.50				募集资金
封装生产线	8,940.00	1,582,905.99	2,614,187.73	3,331,140.22		865,953.50	97.00	97.00				自有资金
深圳瀚天在安装设备	12,000.00	218,776.38	37,897,181.09	27,206,075.79	408,663.89	10,501,217.79	75.46	49.66				自有资金
福建光电在安装设备	69,478.85	7,304,349.15	62,385,579.49	62,333,510.68	42.74	7,356,375.22	51.85	97.96				募集资金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电商智能柜	1,083,969.69	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合计	1,083,969.69	--

(十五)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运输设备		8,315.01
合计		8,315.01

(十六)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办公软件	专有技术	商标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38,382,729.22	20,320,000.00	11,551,856.81	52,455,836.10	161,040.00	322,871,462.13
(2) 本期增加金额	31,063.06	72,301.80	2,434,215.35	7,222,508.13		9,760,088.34
—购置	31,063.06		2,434,215.35			2,465,278.41
—内部研发		72,301.80		7,222,508.13		7,294,809.93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8,413,792.28	20,392,301.80	13,986,072.16	59,678,344.23	161,040.00	332,631,550.47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21,944,367.53	13,502,222.23	5,123,653.12	10,730,860.33	28,486.00	51,329,589.21
(2) 本期增加金额	5,428,114.73	1,388,474.22	1,378,147.56	6,240,683.71	16,173.00	14,451,593.22
—计提	5,428,114.73	1,388,474.22	1,378,147.56	6,240,683.71	16,173.00	14,451,593.22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5) 期末余额	27,372,482.26	14,890,696.45	6,501,800.68	16,971,544.04	44,659.00	65,781,182.43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038.95			2,038.95
(2) 本期增加金额			924.60			924.60
—计提			924.60			924.6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办公软件	专有技术	商标权	合计
(4) 期末余额			2,963.55			2,963.55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1,041,310.02	5,501,605.35	7,481,307.93	42,706,800.19	116,381.00	266,847,404.49
(2) 年初账面价值	216,438,361.69	6,817,777.77	6,426,164.74	41,724,975.77	132,554.00	271,539,833.97

期末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余额的比例为 2.73%。

2、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4,490,214.80 元，具体见附注十二、（一）。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情况

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情况。

(十七) 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资本化开始 时点	期末研发 进度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			
汇鲜达智能生鲜柜项目	2,316,035.89			2,316,035.89			0.00	2015 年 11 月	已结束研发，结转 为无形资产
智能家居管理系统	3,163,516.22	1,982,588.86		3,098,435.39	988,399.96		1,059,269.73	2015 年 11 月	部分已结项，期末 剩余部分尚在试产 阶段
梵思表情	86,534.77			86,534.77			0.00	2016 年 10 月	已完成，已申请到 软著
芝麻开门手机智能	41,565.22			41,565.22			0.00	2016 年 9 月	已申请到软著
芝麻油表情	70,278.07			70,278.07			0.00	2016 年 9 月	已申请到软著
最福建	49,541.14			49,541.14			0.00	2016 年 9 月	已申请到软著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资本化开始 时点	期末研发 进度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			
农业众筹	100,000.00			100,000.00			0.00	2016 年 5 月	已出代码并申请证书
八次元动漫 APP	297,077.21	19,182.04		316,259.25			0.00	2016 年 8 月	已申请到软著
中天表情工场	56,143.62			56,143.62			0.00	2016 年 10 月	已申请到软著
摩丝女孩	53,150.79			53,150.79			0.00	2016 年 9 月	已申请到软著
芝麻社区公众号	207,841.91			207,841.91			0.00	2016 年 9 月	已申请到软著
秀漫	9,622.86			9,622.86			0.00	2016 年 11 月	已申请到软著
圆脸哈咪	54,572.20			54,572.20			0.00	2016 年 10 月	已申请到软著
移动电子商务	288,940.83			288,940.83			0.00	2016 年 5 月	已完成并申请证书
石墨烯导电油墨开发及其在射频识别天线上的应用	57,669.42	552,736.03					610,405.45	2016 年 12 月	试产阶段，即将结项
芝麻社区小程序		107,748.18			55,399.15		52,349.03	2017 年 4 月	已完成并出代码
扒乐会		154,841.46			73,944.80		80,896.66	2017 年 4 月	已完成并申请证书
动漫内容分发平台		504,860.46			82,581.94		422,278.52	2017 年 4 月	已完成并申请证书
中天签证通平台		80,316.82			11,018.80		69,298.02	2017 年 9 月	已完成并申请证书
动漫众创空间		171,820.00		171,820.00			0.00		已完成并已申请到软著
悦读		216,512.54			216,512.54		0.00		
魔力盒短视频		129,099.10			129,099.10		0.00		
漫迷社区		366,607.97			366,607.97		0.00		
智慧消防		1,136,353.88			223,486.08		912,867.80	2017 年 4 月	已完成，软著申请中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资本化开始 时点	期末研发 进度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			
福建旅游攻略		396,424.13			66,156.55		330,267.58	2017 年 4 月	已完成，软著申请中
智慧校园后勤投诉管理系统		150,916.08					150,916.08	2017 年 4 月	已完成并申请证书
运营商数据流量分发平台		62,482.84					62,482.84	2017 年 4 月	已完成并申请证书
智能门禁分屏营销平台		76,636.18					76,636.18	2017 年 9 月	已完成并申请证书
RFID 鞋服供应链管理 平台与设备研发		10,079,437.36			8,290,723.73		1,788,713.63	2017 年 2 月	完成系统平台技术 架构设计和原型设计阶段
高显指、高光效、低成本 2835 SMD LED		160,231.38			160,231.38		0.00		已完成
超高清户外小间距显示 屏用 LED		59,457.23			59,457.23		0.00		已完成
室内 1010RGB LED 胶 体破损良率改 善		111,406.66			111,406.66		0.00		已完成
倒装焊工艺研究（COB 平台）		181,644.15			181,644.15		0.00		已完成
400W 工矿灯用超大功 率 COB		227,615.08			227,615.08		0.00		已完成
石墨烯散热器		69,211.33			69,211.33		0.00		已完成
类太阳光谱健康光源 V2.0 和 V2.1		301,137.25			301,137.25		0.00		已完成
量子点光转换膜的开发 及其在高显色 LED 健康 台灯中的应用		85,075.07			85,075.07		0.00		已完成
交通运输 12328 服务监 督电话系统 XDJT-12328		42,718.79		42,718.79			0.00	2017 年 8 月	已完成，已申请到 软著
信达物联 GIS 开发平台 系统 XD-IOTGIS		31,877.60		31,877.60			0.00	2017 年 12 月	已完成，已申请到 软著
信达物联汛情监测预警 系统 XD-XQJCYJ		46,658.14		46,658.14			0.00	2017 年 12 月	已完成，已申请到 软著
移动巡查管理及事件动		44,575.61		44,575.61			0.00	2017 年 10 月	已完成，已申请到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资本化开始 时点	期末研发 进度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			
态处置系统 XD-XCCZ									软著
智慧城市基础数据交互 软件 XD-ZHCS		34,080.60		34,080.60			0.00	2017 年 11 月	已完成，已申请到 软著
综合管理基础数据管理 信息系统 XDJT-SJGL		23,163.88		23,163.88			0.00	2017 年 10 月	已完成，已申请到 软著
综合行政执法业务管理 系统 XD-XZZF		36,395.80		36,395.80			0.00	2017 年 11 月	已完成，已申请到 软著
综合交通运行检测与决 策分析系统 XDJT-YXJC		42,295.77		42,295.77			0.00	2017 年 8 月	已完成，已申请到 软著
铁路站场列车车辆接近 智能报警装置（专利二）		72,301.80		72,301.80			0.00	2017 年 10 月	已完成，已申请到 软著
铁路安全电子巡检系统 （专利一）		52,430.69			52,430.69		0.00		
智慧城市管理系统		171,458.57			171,458.57		0.00		
灯丝项目		14,922.83			14,922.83		0.00		
高压产品可靠性提升项 目		6,614,827.80			6,614,827.80		0.00		
2835 0.2W Ra95 项目		51,709.57			51,709.57		0.00		
2835 单晶产品亮度提升 项目		243,593.69			243,593.69		0.00		
2835 9V100mA 产品优化 项目		93,713.80			93,713.80		0.00		
4014 产品性能优化项目		85,526.05			85,526.05		0.00		
合计	6,852,490.15	25,086,593.07		7,294,809.93	19,027,891.77		5,616,381.52	--	--

(十八)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	处置	...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41,821.97					641,821.97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10,087,236.90					10,087,236.90
成都欣嘉物流有限公司	14,866,330.16					14,866,330.16
深圳市安妮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37,430,866.55					37,430,866.55
深圳市灏天光电有限公司	17,573,469.89					17,573,469.89
厦门信达中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3,431,387.19					23,431,387.19
合计	104,031,112.66					104,031,112.66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	处置	...	
深圳市安妮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9,450,953.74				9,450,953.74
合计		9,450,953.74				9,450,953.74

说明：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被投资单位未来 5 年内净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稳定增长的净现金流量。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对深圳市安妮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9,450,953.74 元。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用电改造工程	623,699.74		73,101.84		550,597.90
装修费	56,069,085.52	19,157,747.09	17,157,051.85	137,191.78	57,932,588.98
车间监控工程安装费	8,967.95		8,967.95		0.00
租赁费	3,787,137.67		892,726.47		2,894,411.20
多层仓库	3,983,697.14		1,991,848.44		1,991,848.70
4S 店停车场路面硬化工程	36,716.00		36,716.00		0.00
厦门软件职业技术学院 020 在线预约保养系统研发经费	78,333.33		78,333.33		0.00
湛江项目	1,376,268.30	87,908.00	363,368.31		1,100,807.99
厂区景观绿化项目	2,012,908.28		402,581.64		1,610,326.64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版权使用费	6,308,385.70	2,077,203.83	2,586,084.30		5,799,505.23
VOCs 专项治理工程		232,480.58	7,749.36		224,731.22
箱变工程		241,385.58	4,023.09		237,362.49
喷淋系统改造费用		154,219.75	5,140.66		149,079.09
其他		638,844.44	626,251.94	8,967.93	3,624.57
合计	74,285,199.63	22,589,789.27	24,233,945.18	146,159.71	72,494,884.01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01,034,678.01	147,332,169.74	381,116,497.23	93,085,915.77
存货跌价准备	68,312,999.27	14,080,468.42	41,039,912.97	8,811,245.61
可抵扣亏损	86,579,530.13	20,251,245.99	77,025,258.61	19,256,314.65
预计负债	3,488,509.80	523,276.47	3,488,509.80	523,276.47
递延收益	69,660,768.47	17,415,192.12	26,699,190.16	6,674,797.54
固定资产折旧	3,572,259.02	893,064.77	3,058,147.48	764,536.87
衍生金融负债	69,386,388.75	16,563,826.05	17,342,054.46	4,317,389.3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5,100,563.00	11,275,140.75	58,244,006.88	14,561,001.72
预提的工资奖金	56,604,489.76	14,151,122.44	50,480,241.60	12,620,060.40
合计	1,003,740,186.21	242,485,506.75	658,493,819.19	160,614,538.3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46,714,225.97	11,287,599.69	54,283,176.78	10,585,838.85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2,445,688.94	19,770,782.45	96,409,526.78	20,909,907.81
合计	139,159,914.91	31,058,382.14	150,692,703.56	31,495,746.6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9,033,382.37	1,499,095.89
可抵扣亏损	345,878,056.35	316,783,369.16
合计	404,911,438.72	318,282,465.0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7		28,606,151.36	
2018	21,459,001.69	21,459,001.69	
2019	52,584,397.93	52,584,397.93	
2020	81,900,894.55	81,900,894.55	
2021	132,232,923.63	132,232,923.63	
2022	57,700,838.55		
合计	345,878,056.35	316,783,369.16	

(二十一)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117,118,893.61	116,377,260.00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保证借款	752,502,880.00	46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7,250,460.60	1,861,988,990.19
合计	2,891,872,234.21	2,438,366,250.1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包括：①本公司子公司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车辆合格证作为质押物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6,169,357.00 元；②本公司子公司三明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车辆合格证作为质押物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2,264,367.00 元；③本公司子公司福清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车辆合格证作为质押物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8,250,343.00 元；④本公司子公司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车辆合格证作为质押物向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26,272,040.61 元；⑤本公司子公司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滨北分公司以车辆合格证作为质押物向福特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16,351,582.00 元；⑥本公司子公司厦门信达通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车辆合格证作为质押物向福特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14,884,480.00 元；⑦本公司子公司厦门信达通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车辆合格证作为质押物向福特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12,789,502.00 元；⑧本公司子公司济南信达通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车辆合格证作为质押物向福特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22,997,944.00 元；⑨本公司子公司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车辆合格证作为质押物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6,569,848.00 元；⑩本公司子公司济南山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车辆合格证作为质押物向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569,430.00 元。

抵押借款包括：①本公司子公司福清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福清 4S 店土地使用权证作为抵押物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借款 15,000,000.00 元。

保证借款包括：①本公司由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人民币 580,000,000.00 元，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外币 26,400,000.00 美元（人民币 172,502,880.00 元）。

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十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7,775,000.00	
合计	47,775,000.00	

注：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余额包括期末持有的贵金属租赁合约本金及浮动盈亏。

(二十三) 衍生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汇衍生品合约	62,541,862.68	17,342,054.46
期货合约	262,650.00	
商品掉期合约	3,563,792.07	
贵金属交易合约	3,181,500.00	
合计	69,549,804.75	17,342,054.46

注：1、衍生金融工具形成原因为外汇衍生品业务、贵金属交易业务、商品掉期业务及期货业务所产生的衍生金融负债，未交割时产生的浮动盈亏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交割时产生的收益计入“投资收益”。

2、本期末衍生金融工具业务具有重要性，在资产负债表中“衍生金融负债”项下列示。

(二十四)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34,389,413.87	212,850,485.80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00
国内信用证	312,095,440.00	218,545,000.00
合计	1,046,484,853.87	531,395,485.80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二十五)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818,864,689.47	5,127,853,954.16
1 年以上	95,753,627.36	80,253,448.85
合计	2,914,618,316.83	5,208,107,403.01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省新大石头鞋业有限公司	14,821,314.59	未结算
先进太平洋（香港）有限公司	14,193,166.46	未结算
合计	29,014,481.05	--

(二十六)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890,845,635.55	879,236,476.07
1 年以上	116,900,040.35	114,860,116.73
合计	1,007,745,675.90	994,096,592.80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中琦贸易有限公司	40,642,500.00	涉诉
上海弓远实业有限公司	22,713,654.83	涉诉
云阳牧牛源实业有限公司	19,268,710.13	未结算
合计	82,624,864.96	--

(二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44,510,215.72	484,251,339.28	492,687,029.99	136,074,525.0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9,118.79	21,961,286.32	21,752,950.92	397,454.19
设定受益计划				
辞退福利		267,424.40	267,424.4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福利	3,924,024.26	2,373,440.87	4,112,269.26	2,185,195.87
合计	148,623,358.77	508,853,490.87	518,819,674.57	138,657,175.07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0,658,433.99	436,155,466.46	444,354,154.53	132,459,745.92
(2) 职工福利费	261,110.50	23,993,095.38	24,027,861.88	226,344.00
(3) 社会保险费	57,851.70	9,643,338.56	9,570,661.73	130,528.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53,310.42	8,198,608.76	8,137,241.03	114,678.15
工伤保险费	883.15	547,909.77	545,142.50	3,650.42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生育保险费	3,658.13	896,820.03	888,278.20	12,199.96
(4) 住房公积金	48,201.47	8,640,068.90	8,615,767.37	72,503.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94,416.90	5,760,301.96	6,041,516.46	2,813,202.40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短期薪酬	390,201.16	59,068.02	77,068.02	372,201.16
合计	144,510,215.72	484,251,339.28	492,687,029.99	136,074,525.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10,699.35	16,454,943.18	16,346,294.63	219,347.90
失业保险费	13,833.72	1,043,186.53	1,046,515.44	10,504.81
企业年金缴费	64,585.72	4,463,156.61	4,360,140.85	167,601.48
合计	189,118.79	21,961,286.32	21,752,950.92	397,454.19

(二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6,744,358.44	117,461,826.26
营业税		155,291.92
企业所得税	91,371,409.25	47,185,339.99
个人所得税	2,520,648.69	2,616,55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2,921.49	7,852,803.28
房产税	2,462,327.51	2,181,328.55
土地增值税		307,304.79
教育费附加	320,846.01	3,366,774.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4,279.34	2,324,913.34
土地使用税	773,111.00	108,225.05
河道管理费		10.45
印花税	1,977,797.37	1,963,427.62
堤防费	225,589.39	344,967.07
契税	2,850,354.00	2,850,354.00
其他	166,435.05	143,905.85
合计	120,440,077.54	188,863,032.17

(二十九)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39,250.00	1,082,597.2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898,930.18	4,843,131.96
银行间短期融资券	9,791,666.66	9,791,666.62
合计	20,929,846.84	15,717,395.81

(三十)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1,013,163.34	1,227,181.65
合计	1,013,163.34	1,227,181.65

(三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580,917,748.96	110,015,475.11
1 年以上	116,002,599.18	55,353,676.04
合计	696,920,348.14	165,369,151.15

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553,080,261.40	52,461,097.82
代收款项	10,954,156.23	8,737,196.87
押金、保证金	11,179,032.72	68,445,995.38
其他	121,706,897.79	35,724,861.08
合计	696,920,348.14	165,369,151.15

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2,730,425.54	未结算
厦门安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8,750,000.00	往来款
合计	61,480,425.54	--

(三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8,000,000.00	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00,000,000.00	
合计	698,000,000.00	2,000,000.00

注：1、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期末余额 198,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由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借款人民币 197,000,000.00 元，贷款终止日为 2018 年；本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厦

门分行信用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 元。

2、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00,000,000.00 元，系本公司向厦门湖里兴业银行发行的中期票据，2015 年 8 月发行，债券期限 3 年。

(三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7,605,363.81	
合计	7,605,363.81	

(三十四)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97,000,000.00	
保证借款		197,000,000.00
合计	197,000,000.00	197,000,000.00

注：信用借款期末余额系本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信用借款人民币 197,000,000.00 元。

(三十五)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长期福利（虚拟股权）	4,659,151.67	5,825,317.92
合计	4,659,151.67	5,825,317.92

(三十六) 预计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售后维修费	3,488,509.80			3,488,509.80
合计	3,488,509.80			3,488,509.80

(三十七)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38,799,242.59	77,857,204.00	32,458,007.19	84,198,439.40
车辆终身保养费	30,412,982.61	14,591,208.76	4,110,545.65	40,893,645.72
其他	600,000.00		600,000.00	0.00
合计	69,812,225.20	92,448,412.76	37,168,552.84	125,092,085.1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备注
安溪“科技三项”补贴	26,099,190.16	56,000,000.00	30,882,721.69	51,216,468.47	与收益相关	注 1、注 2、注 3
基础设施建设资金补助	6,440,000.00			6,440,000.00	与资产相关	注 4
产业发展财政补贴		5,000,000.00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5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备注
促进就业财政补贴		4,000,000.00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6
扩产增收财政补贴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6
人才引进财政补贴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7
基于国产芯片的照明及显示用 LED 器件产业化	329,999.92		50,000.04	279,999.88	与资产相关	注 8
基于国产芯片的 LED 系列产品产业化	291,666.72		41,666.64	250,000.08	与资产相关	注 9、10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厦门 LED 封装及显示屏扩建项目（一期）	2,357,725.09		480,032.92	1,877,692.17	与资产相关	注 11
三通一平建设金	2,881,355.16		83,015.56	2,798,339.60	与资产相关	注 12
RFID 电子标签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99,305.54		41,666.68	357,638.86	与资产相关	注 13
进口贴片机补贴		952,904.00	38,116.16	914,787.84	与资产相关	注 14
生产线技术改造		540,000.00	26,250.00	513,750.00	与资产相关	注 15
2017 年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补助款		3,444,300.00	430,537.50	3,013,762.50	与资产相关	注 16
2016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政府补贴		1,920,000.00	384,000.00	1,536,000.00	与资产相关	注 17
合计	38,799,242.59	77,857,204.00	32,458,007.19	84,198,439.40	--	--

政府补助说明：

注：1、根据安溪县财政局文件，安财建[2014]95 号文，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获得福建省泉州（湖头）光电产业委员会给予的“科技三项”财政补贴资金 63,80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分摊。

2、根据安溪县政府 2016-115 号《关于支持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科技经费补贴的专题会议纪要》和福建泉州（湖头）光电产业园管委会《关于拨付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财政补贴的通知》，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获得福建省泉州（湖头）光电产业委员会给予的“科技三项”财政补贴资金 18,00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13,216,468.47 元未分摊。

3、根据安溪县政府加快培育高新技术新兴产业集群的目标要求，促进我县 LED 光电产业链的发展，经 2017 年 12 月 21 日县政府专题会议研究决定，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获得福建省泉州（湖头）光电产业委员会拨付的科技三项财政补贴 38,00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分摊。

4、根据安溪县财政局文件，安财（建）指[2013]354 号文，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获得福建泉州（湖头）光电产业委员会给予的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基地基础设施建设资金补助 6,44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分摊余额 6,440,000.00 元。

5、根据（闽政【2011】111 号文《福建省关于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的若干意见》和（安政综【2015】67 号）《安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实施意见》；并依据 2017 年 6 月 22 日安溪县政府专题会议精神，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获得福建省泉州（湖头）光电产业委员会拨付的产业发展财政补贴 5,000,000.00 元。

6、根据（闽政文【2014】1 号）文《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动工业稳增长促转型十

一条措施的通知》，并依据 2017 年 6 月 22 日安溪县政府专题会议精神，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获得福建省泉州（湖头）光电产业委员会拨付的促进就业财政补贴 4,000,000.00 元和企业扩产增收财政补贴 3,000,000.00 元。

7、根据（闽政办【2016】19 号）文《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高水平科技研发创新平台建设发展六条措施的通知》，并依据 2017 年 6 月 22 日安溪县政府专题会议精神，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获得福建省泉州（湖头）光电产业委员会拨付的人才引进财政补贴 3,000,000.00 元。

8、根据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厦门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的编号为 3502Z20100058 号《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0 年取得“基于国产芯片的照明及显示用 LED 器件产业化”项目资助资金 360,000.00 元，2012 年取得“基于国产芯片的照明及显示用 LED 器件产业化”项目资助资金 24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分摊余额 279,999.88 元。

9、根据闽发改高技[2010]29 号“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转发《福建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0 年第一批项目成果转化扶持资金计划》的通知”，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基于国产芯片的 LED 系列产品产业化”项目资助资金 25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分摊余额 125,000.04 元。

10、根据厦发改高技[2010]29 号“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转发《福建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0 年第一批项目成果转化扶持资金计划》的通知”，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基于国产芯片的 LED 系列产品产业化”项目资助资金 25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分摊余额 125,000.04 元。

11、根据厦发改高技[2010]63 号《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厦门市经济发展局关于下达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201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厦门 LED 封装及显示屏扩建项目（一期）”项目资助资金 6,00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分摊余额 1,877,692.17 元。

12、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收到土地三通一平建设金 417,736.00 元，所购买的土地摊销年限为 40 年，2015 年收到土地三通一平建设金 2,594,456.00 元，所购买的土地摊销年限为 35 年，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分摊余额 2,798,339.60 元。

13、根据厦高管[2014]211 号《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关于下达 2014 年度技术创新资金项目计划通知》，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原“厦门市信达汇聪科技有限公司”）取得“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项目资助资金 54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分摊余额 357,638.86 元。

14、根据厦商务[2017]218 号《厦门商务局关于申报 2017 年度鼓励类货物进口贴息资金相关事项的通知》，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原“厦门市信达汇聪科技有限公司”）取得“进口贴片机”项目资助资金 952,904.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分摊余额 914,787.84 元。

15、根据厦经信投资[2017]122 号《厦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厦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厦门市转型升级资金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原“厦门市信达汇聪科技有限公司”）取得“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项目资助资金 54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分摊余额 513,750.00 元。

16、根据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文件，粤经信技改〔2017〕7 号和中经信〔2016〕281 号文，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给予广东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中山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事后奖补（普惠性）专题资金”补助 3,444,3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分摊余额 3,013,762.50 元。

17、根据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网站公示文件，深经贸信息预算字〔2016〕215 号，深圳市灏天光电有限公司获得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给予的 2016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补贴资金 1,92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分摊余额 1,536,000.00 元。

(三十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三十九)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406,613,056.00						406,613,056.00

注：公司股本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出具“[2016]京会兴验字第 62000007 号”验资报告。

(四十) 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发行	本期赎回	期末余额	备注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797,600,000.00			797,600,000.00	注 1
永续期委托贷款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注 2
合计	1,797,600,000.00			1,797,600,000.00	--

注 1：公司 2015 年 9 月 23 日发行“15 信达 MTN002”，代码 101560053，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8 亿元，扣除承销费用为人民币 7.976 亿元。存续年限为 3+N，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从第 4 个和其后每个计息年度，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赎回中期票据。票面利率采用固定利率，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为 5.4%，自第 4 个计息年度起，每 3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注 2：2015 年 12 月 28 日，上海兴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贷款人）向本公司（借款人）委托永续期贷款人民币 10 亿元，约定借款期限自该委托贷款实际划入借款人指定账户之日起开始计算，并以该日为起息日，起息日以后每满一年为一个延续周期，自第三个延续周期起（含第三个延续周期），在每个延续周期届满前一个月，借款人有权选择将借款期限延续一个延续周期，或者选择在第三个延续周期和其后每个延续周期届满之日向贷款人全额归还全部委托贷款本金余额及所有应支付但尚未支付的应付利息、孳息、罚息以及其他费用。借款利率由初始利率及重置利率组成，初始利率为浮动利率，重置利率自第四个延续周期（含）起，每个延续周期的委托贷款年利率为在前一个延续周期所适用的委托贷款年利率基础上跃升 300 个基点（3%）重置后的年利率以 18%为限。

2、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会计处理依据：上述永续债没有明确到期期限，发行人拥有递延支付利息的权利，同时永续债赎回的真实选择权属于发行人，不存在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的合同义务，因此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四十一)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74,903,748.16	4,958,264.30		1,979,862,012.46
2、其他资本公积	15,636,433.38			15,636,433.38
合计	1,990,540,181.54	4,958,264.30		1,995,498,445.84

注：资本溢价本年增加 4,958,264.30 元，系本年转让上海信达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40%股权，但不丧失控制权，处置价款与 40%股权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

(四十二)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1.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731,476.18	-19,781,494.90			-19,063,104.03	-718,390.87	11,668,372.15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327,214.52	9,972,134.63			9,972,134.63		13,299,349.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404,261.66	-29,753,629.53			-29,035,238.66	-718,390.87	-1,630,977.00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731,476.18	-19,781,494.90			-19,063,104.03	-718,390.87	11,668,372.15

(四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5,075,724.69	5,065,715.88		120,141,440.57

(四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83,859,406.47	674,155,961.6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83,859,406.47	674,155,961.6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469,696.62	139,790,852.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065,715.88	5,188,967.4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210,009.47	22,363,718.0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应付永续债利息	103,635,777.78	102,534,722.22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9,417,599.96	683,859,406.47

注：本年度应付永续债利息人民币 103,635,777.78 元，本年度已支付完毕。

(四十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49,799,194,048.54	48,818,571,869.93	40,020,189,955.52	38,728,094,566.79
其他业务	218,943,443.18	91,422,650.92	270,563,973.01	114,231,709.54
合计	50,018,137,491.72	48,909,994,520.85	40,290,753,928.53	38,842,326,276.33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1,705,203,975.68	1,566,396,076.50	1,253,731,725.02	1,089,628,158.82
商业	47,736,139,828.94	46,939,467,908.22	38,548,722,543.93	37,447,639,737.25
房地产业	275,169,007.48	247,428,075.97	148,509,387.80	144,280,613.57
服务业	82,681,236.44	65,279,809.24	69,226,298.77	46,546,057.15
合计	49,799,194,048.54	48,818,571,869.93	40,020,189,955.52	38,728,094,566.79

3、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信息产品	1,705,203,975.68	1,566,396,076.50	1,253,731,725.02	1,089,628,158.82
贸易	47,736,139,828.94	46,939,467,908.22	38,548,722,543.93	37,447,639,737.25
房地产	275,169,007.48	247,428,075.97	148,509,387.80	144,280,613.57
仓储及其他服务	82,681,236.44	65,279,809.24	69,226,298.77	46,546,057.15
合计	49,799,194,048.54	48,818,571,869.93	40,020,189,955.52	38,728,094,566.79

4、房地产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房产销售	275,169,007.48	247,428,075.97	139,748,506.18	140,479,918.95
其中：龙江明珠二期			250,476.19	144,859.82
龙江明珠三期			1,722,642.86	707,121.82
锦绣康城二期			5,256,188.58	5,536,968.55
香堤国际一期	274,673,841.76	247,047,338.79	132,519,198.55	134,090,968.76
信宏大厦	390,403.81	152,027.80		
龙江明珠车位	104,761.91	228,709.38		
(2) 其他			8,760,881.62	3,800,694.62
合计	275,169,007.48	247,428,075.97	148,509,387.80	144,280,613.57

5、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6,518,070,470.43	13.03
第二名	4,500,933,483.21	9.00
第三名	3,542,896,621.63	7.08
第四名	3,389,064,924.62	6.78
第五名	2,609,189,310.12	5.22
合计	20,560,154,810.01	41.11

(四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401,576.07	
营业税	-141,311.99	7,239,451.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55,964.47	16,652,078.81
教育费附加	3,523,317.80	7,173,043.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50,067.10	4,784,469.75
房产税	8,103,953.52	4,728,115.08
土地增值税	5,489,041.46	3,838,233.6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防洪保安费	487,431.57	231,792.54
印花税	14,094,876.85	7,782,405.84
土地使用税	2,861,766.58	1,676,732.71
车船使用税	50,216.95	20,654.80
文化事业建设费	13,800.00	31,200.00
其他	25,550.39	145,426.91
合计	45,416,250.77	54,303,605.44

(四十七)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19,958,405.37	22,003,909.96
保险费	5,753,739.26	6,144,350.67
人员费用	139,874,145.26	164,990,769.23
折旧摊销	12,872,042.21	17,244,601.89
租赁费	18,732,285.87	20,934,796.01
销售营运费用	87,187,742.85	82,908,886.90
合计	284,378,360.82	314,227,314.66

(四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水电、通讯等费用	20,753,997.76	13,625,677.30
折旧摊销	66,234,363.62	44,049,791.68
咨询中介费	18,286,892.28	12,096,270.47
租赁费	12,491,247.50	16,282,738.00
税金		6,833,983.77
人员费用	156,999,743.98	148,710,472.48
研究费用	55,397,563.71	52,652,409.85
差旅、市内交通等费用	6,598,696.54	4,612,531.10
其他	11,438,673.76	24,646,496.35
合计	348,201,179.15	323,510,371.00

(四十九)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21,623,652.04	295,007,117.31
减：利息收入	10,843,604.09	15,926,121.78
汇兑损益	-221,771,880.52	173,600,325.79
其他	52,023,009.16	62,923,539.89
合计	241,031,176.59	515,604,861.21

(五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85,704,445.82	215,614,815.87
存货跌价损失	125,157,115.71	25,635,222.1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725,102.16	2,196,745.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600,000.00	500,000.00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083,969.69	3,003,944.28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924.60	2,038.95
商誉减值损失	9,450,953.74	
合计	428,722,511.72	246,952,767.11

(五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55,206.85	34,829,251.0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555,206.85	34,829,251.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0,239,777.55	
合计	-58,794,984.40	34,829,251.06

(五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059,891.85	78,136,796.6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93,647.98	2,567,191.8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231,508.00	-8,836,153.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038,241.80	2,636,272.57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1,938,960.89	
理财产品收益	30,781,181.72	
合计	271,180,416.24	74,504,107.11

(五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332,480.88	1,365,973.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332,480.88	1,365,973.19
非流动资产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小计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或损失小计		
合计	332,480.88	1,365,973.19

(五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71,646,661.95		
合计	71,646,661.95		--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助	641,694.99		与收益相关
税费返还	221,160.94		与收益相关
扩建项目递延收益	480,032.92		与资产相关
基于国产芯片的 LED 系列产品产业化	41,666.64		与资产相关
基于国产芯片的照明及显示用 LED 器件产业化	50,000.04		与资产相关
科技三项财政补贴	30,882,721.69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中山市技术改造专项资金补助	430,537.50		与收益相关
2016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政府补贴	384,000.00		与资产相关
RFID 电子标签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1,666.68		与资产相关
生产线技术改造	26,250.00		与资产相关
进口贴片机商务局补贴	38,116.16		与资产相关
三通一平政府补助款	83,015.56		与资产相关
展会补贴	296,373.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助	3,578,6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补贴	9,467,877.08		与收益相关
节能降耗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招商投资补贴	10,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用电量补贴	3,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1,2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并购补贴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贸稳定扶持奖励金	1,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灾后重建固定资产补助	113,987.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2,028,961.7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1,646,661.95		--

(五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合计	210,723.91		210,723.91
其中: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210,723.91		210,723.91
接受捐赠		2,300.00	
政府补助	3,375,731.38	45,198,630.80	3,375,731.38
盘盈利得	8,372.91	1,200.00	8,372.9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款项	33,530,697.29	10,338,053.01	33,530,697.29
罚款赔偿收入	36,949,549.31	284,106.00	36,949,549.31
违约金收入	14,637,004.81	3,474,589.10	14,637,004.81
补偿金收入	5,905,441.37	9,592,709.63	5,905,441.37
其他	2,878,258.59	8,049,825.77	2,878,258.59
合计	97,495,779.57	76,941,414.31	97,495,779.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进出口贴息、奖励金及扶持金	商务局/经发局/财政局	奖励	注 1	否	否		13,134,593.56	与收益相关
税收奖励及税收返还	地税局/区政府	奖励	注 2	否	否		596,612.86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扶持资金	科技技术局	补助	注 2	否	否		807,800.00	与收益相关
总部企业奖励金	财政局	补助	注 2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 LED 封装及显示屏扩建项目（一期）	经济发展局	补助	注 3	否	否		729,169.14	与资产相关
研发经费补贴	科技技术局	补助	注 3	否	否		307,000.00	与收益相关
RFID 电子标签生产线技术改造项	工业和信息化部	补助	注 3	否	否		231,732.15	与资产相关
学生证购票管理系统专用高频（HF）防伪电子标签研发	科学技术局	补助	注 3	否	否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国产芯片的 LED 系列产品产业化	发展改革委员会	补助	注 3	否	否		41,666.64	与资产相关
基于国产芯片的照明及显示用 LED 器件产业化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注 3	否	否		50,000.04	与资产相关
三通一平建设金	建瓯市城东工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补助	注 2	否	否		83,015.56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补助款	市财政局	补助	注 1	否	否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三项财政补贴	福建泉州（湖头）光电产业园管委会	补助	注 2	否	否		17,425,776.81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企业技术装备及管理项目资助	经信委	补助	注 2	否	否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头光电产业园产业发展财政补贴款	福建泉州（湖头）光电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补助	注 2	否	否		4,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头光电产业园人才引进财政补贴款	福建泉州（湖头）光电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补助	注 2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补助款	财政局/科技局/镇政府/经信委	补助	注 2	否	否		1,561,264.04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财务局再融资奖励	厦门市财政局	奖励	注 2	否	否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金砖街道整治铁皮房拆除补偿款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殿前街道办事处	补助	注 2	否	否	221,270.38		与收益相关
莫兰蒂台风灾后重建补助	同安区商务局	补助	注 2	否	否	154,461.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375,731.38	45,198,630.80	--

注：1、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2、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3、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五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543,643.09		543,643.09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543,643.09		543,643.09
对外捐赠	1,001.60	1,000,000.00	1,001.6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0,000.00	
违约金	9,133,423.17	2,183,547.48	9,133,423.17
税收滞纳金	978,132.09	46,876.58	978,132.09
其他	4,145,863.67	1,858,262.96	4,145,863.67
合计	14,802,063.62	5,088,687.02	14,802,063.62

(五十七)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1,863,041.65	81,548,473.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2,308,332.94	-32,874,795.83
合计	49,554,708.71	48,673,677.5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7,451,782.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862,945.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4,622.7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22,332.8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226,342.1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82,165.5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5,403.1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978,298.42
所得税费用	49,554,708.71

(五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0,843,604.09	15,926,121.78
营业外收入及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48,194,263.78	35,482,396.76
租金收入	7,961,589.18	4,583,429.35
往来款	508,401,633.39	442,992,052.91
合计	675,401,090.44	498,984,000.8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52,023,009.16	62,923,539.89
销售管理费用	223,130,295.80	255,908,066.61
营业外支出	10,825,900.04	2,972,107.51
往来款	219,131,425.74	145,971,832.29
合计	505,110,630.74	467,775,546.3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意向保证金	15,000,000.00	5,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意向保证金	5,000,000.00	1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受限保证金	140,519,193.08	510,955,716.48
黄金租赁款	146,537,550.00	
合计	287,056,743.08	510,955,716.48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受限保证金	41,361,910.18	70,935,968.25
短期融资券发行手续费	10,600,820.78	9,926,000.18
黄金租赁款	96,464,800.00	
子公司注销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9,000,000.00	
合计	157,427,530.96	80,861,968.43

(五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7,897,073.73	127,707,113.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8,722,511.72	246,952,767.11
固定资产等折旧	133,243,885.78	95,999,722.83
无形资产摊销	14,451,593.22	13,658,662.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233,945.18	24,418,514.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2,480.88	-41,723,497.2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2,919.1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794,984.40	-34,677,495.9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3,615,405.29	291,065,008.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1,180,416.24	-74,504,107.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870,968.42	-45,134,713.1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7,364.52	8,758,325.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1,384,206.37	-441,915,348.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8,875,474.82	391,445,069.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97,625,116.13	74,555,405.6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105,653.50	636,605,429.2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10,121,696.69	2,458,423,696.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58,423,696.69	2,800,840,251.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302,000.00	-342,416,555.0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2,210,121,696.69	2,458,423,696.69
其中：库存现金	171,961.33	149,999.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78,403,187.41	1,876,574,103.88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31,546,547.95	581,699,593.3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0,121,696.69	2,458,423,696.69

(六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2,772,098.99	各类保证金
存货	188,544,605.98	汽车合格证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7,956,420.39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7,800,280.59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4,490,214.80	抵押借款
其他流动资产	95,239,993.85	承兑汇票授信
合计	476,803,614.60	--

(六十一)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49,227,198.61
其中：美元	49,875,174.59	6.6623	332,280,883.07
欧元	20,837.34	7.7875	162,271.76
港币	3,380,745.08	0.83589	2,825,946.86
新加坡币	202,940.57	4.9079	996,002.48
澳元	0.07	5.1429	0.36
日元	223,936,114.00	0.0579	12,962,094.08
应收账款			545,082,162.73
其中：美元	84,235,469.11	6.4098	539,933,724.91
欧元	43,592.04	7.8199	340,887.05
港币	147,950.00	0.8359	123,672.88
日元	80,919,750.00	0.05788	4,683,877.89
应付账款			1,024,857,938.93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156,868,511.29	6.5332	1,024,857,938.93
预收账款			57,536,315.74
其中：美元	8,808,983.42	6.5316	57,536,315.74
预付账款			36,941,289.53
其中：美元	5,657,136.66	6.5300	36,941,289.53
短期借款			1,078,753,340.59
其中：美元	165,134,090.53	6.5326	1,078,753,340.59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1) 境外经营实体基本情况

境外子公司	记账本位币	主要经营地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	港币	香港
新加坡信达安资源有限公司	美元	新加坡
信达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美元	新加坡

(2)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报表折算成人民币汇率：

主要报表项目	币种	2017 年	2016 年
资产和负债项目	港币	0.83591	0.89451
实收资本	港币	0.83832	0.82210
收入费用项目	港币	0.86521	0.86615
现金流量项目	港币	0.86521	0.86615

新加坡信达安资源有限公司、信达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折算成人民币汇率：

主要报表项目	币种	2017 年	2016 年
资产和负债项目	美元	6.53420	6.93700
实收资本	美元	6.05500、6.509993	6.05500、6.50999
收入费用项目	美元	6.73560	6.71530
现金流量项目	美元	6.73560	6.7153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本期新设成立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厦门信达鞋业有限公司、福建信达福晟供应链有限公司、广东安普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山东信达物联应用技术有限公司、厦门信达知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霍尔果斯漫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本期清算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淮南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厦门信达房产销售管理有限公司、广西钟山县金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00.00		设立
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丹阳	丹阳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97.38	设立
漳州信达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漳州	漳州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70.00	设立
淮南信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淮南	淮南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40.00	设立
上海信达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60.00		设立
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租赁业	100.00		设立
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贸易	55.00		设立
新加坡信达安资源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		55.00	设立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信达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	100.00		设立
芜湖信达贸易有限公司	芜湖	芜湖	贸易	100.00		设立
信达(厦门)石油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贸易	51.00		设立
成都信达诺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贸易	51.00		设立
成都欣嘉物流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物流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信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互联网销售	100.00		设立
厦门信达中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互联网信息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梵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软件开发		43.3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嗨点动漫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软件开发		43.3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芝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软件开发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信达知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投资管理		26.01	设立
霍尔果斯漫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互联网信息服务		51.00	设立
信达点矿（厦门）矿业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贸易	51.00		设立
广州点钢资源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贸易	5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信达牧业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养殖	100.00		设立
张掖信达牧业有限公司	张掖	张掖	养殖		100.00	设立
重庆信达牧养殖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养殖	51.00		设立
厦门信达鞋业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贸易	51.00		设立
福建信达福晟供应链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贸易	51.00		设立
厦门市信达汽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对汽车业的投资	100.00		设立
厦门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汽车代理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信达通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汽车代理		60.00	设立
厦门信达通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汽车代理		60.00	设立
厦门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汽车代理		95.00	设立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汽车代理		99.75	设立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汽车代理		51.00	设立
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南平	南平	汽车代理		60.00	设立
三明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三明	三明	汽车代理		60.00	设立
福清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福清	福清	汽车代理		60.00	设立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汽车代理		60.00	设立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汽车代理		80.00	设立
济南山和通达汽车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汽车代理		99.7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济南信达通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汽车代理		60.00	设立
厦门信达通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汽车代理		100.00	设立
厦门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制造业	94.99	5.01	设立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泉州	泉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广东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安普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安普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65.00	设立
深圳市灏天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安尼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信达物联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制造业		26.01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信达光电物联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工程和技术研发	100.00		设立

(1) 2017 年 6 月,公司向西安迈科金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0%的股权,变更后公司持有子公司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股权,子公司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信达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2)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全资子公司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淮南信鑫房地产有限公司 40%的股权,淮南信鑫房地产有限公司的董事会成员有五人,其中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派出三人,董事长由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派出,其财务负责人也由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派出,同时其重大经营决策都按照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的程序执行,因此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对淮南信鑫房地产有限公司达到了控制。

全资子公司厦门信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有厦门信达中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厦门信达中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厦门梵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5%股权、厦门嗨点动漫有限公司 85%股权、厦门信达知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股权,因此公司通过厦门信达中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控制厦门梵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厦门嗨点动漫有限公司和厦门信达知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安尼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深圳市安尼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山东信达物联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因此公司通过深圳市安尼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控制山东信达物联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45.00	28,492,344.28		155,740,056.77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9.00	14,704,206.63		42,165,746.69
深圳市安普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5.00	-469,190.21		46,792,302.46
上海信达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40.00	-1,180,454.06		21,705,374.88
深圳市灏天光电有限公司	30.00	4,853,280.57		404,851.61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厦门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1,418,980,283.45	51,155,431.35	1,470,135,714.80	1,124,046,699.73		1,124,046,699.73	2,020,500,408.97	51,448,757.71	2,071,949,166.68	1,787,880,940.38	1,295,531.86	1,789,176,472.24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92,581,196.41	22,787,379.60	215,368,576.01	127,421,993.04	1,894,038.71	129,316,031.75	225,394,436.48	30,203,765.99	255,598,202.47	199,554,243.16		199,554,243.16
深圳市安普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31,251,790.45	146,111,781.09	377,363,571.54	243,967,046.76		243,967,046.76	185,460,574.91	127,192,117.39	312,652,692.30	177,915,624.06		177,915,624.06
上海信达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203,949,569.63	16,408,589.30	220,358,158.93	166,094,721.74		166,094,721.74	86,821,164.77	20,820,214.81	107,641,379.58	54,266,062.27		54,266,062.27
深圳市灏天光电有限公司	418,326,489.38	141,397,284.29	559,723,773.67	561,454,712.75	1,536,000.00	562,990,712.75	251,128,801.70	119,495,614.84	370,624,416.54	391,315,180.95		391,315,180.95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厦门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6,577,627,243.76	63,316,320.63	63,316,320.63	720,085,692.93	5,539,002,649.44	40,624,371.98	40,624,371.98	-164,577,558.62
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87,997,813.34	30,008,584.95	30,008,584.95	-16,252,716.83	802,620,602.63	19,433,722.43	19,433,722.43	58,869,643.99
深圳市安普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49,832,707.16	-1,340,543.46	-1,340,543.46	5,272,429.25	304,040,719.26	18,150,363.61	18,150,363.61	3,341,598.37
上海信达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1,606,563,047.44	888,119.88	888,119.88	149,937,007.18	880,071,471.17	4,250,610.64	4,250,610.64	-99,178,013.20
深圳市灏天光电有限公司	577,696,962.44	17,423,825.33	17,423,825.33	181,447,100.68	219,954,315.00	-59,292,669.57	-59,292,669.57	24,413,609.79

注：2017 年 6 月，公司向西安迈科金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0%的股权，转让后子公司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信达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公司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不存在重大限制。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不包括结构化主体。

6、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7 年 6 月，公司向西安迈科金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0%的股权，转让后子公司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信达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上海信达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40%股权处置	金额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28,24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交易手续费	-235,320.75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8,004,679.25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3,046,414.95
差额	4,958,264.3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958,264.30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1) 合营企业						
厦门三安信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融资租赁业务	50.00		权益法
(2) 联营企业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制造业		40.00	权益法
厦门信达信息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投资、咨询、策划、进出口商品经营	40.00		权益法
南平建设集团信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南平	南平	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	49.00		权益法
深圳迈科大宗商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大宗商品供应链金融服务	28.57		权益法

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1) 本公司持有天津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40%的股权,根据本公司与股东司全、刘增武签订的《承包经营协议》,由司全全权承包经营天津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刘增武不参与财务及日常经营活动,也不派出董事、监事及其他经营管理人员。故本公司对天津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将其列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2) 本公司持有上海物泊科技有限公司 20%的股权,未派驻董事、监事及其他经营管理人员,故本公司对上海物泊科技有限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将其列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3) 本公司间接持有福建信达智慧物流港有限公司 40.80%的股权,根据本公司与其股东莆田欣嘉物流有限公司签订的《承包经营协议》,由莆田欣嘉物流有限公司全权承包经营福建信达智慧物流港有限公司,采取约定分红,故本公司将对福建信达智慧物流港有限公司的投资列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重要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厦门三安信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厦门信达信息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南平建设集团信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迈科大宗商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042,847,434.20	71,848,520.68	162,507,287.97	234,524,143.45	1,645,432,380.95
非流动资产	11,709.10	202,224,009.36	116,666,530.76	332,216.99	1,554,723,022.91
资产合计	2,042,859,143.30	274,072,530.04	279,173,818.73	234,856,360.44	3,200,155,403.86
流动负债	1,004,355,088.48	10,074,282.60	89,609,998.94	178,735,698.83	1,562,741,601.30
非流动负债			77,964.52		14,059,926.34
负债合计	1,004,355,088.48	10,074,282.60	89,687,963.46	178,735,698.83	1,576,801,527.64
少数股东权益					18,728,486.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38,504,054.82	263,998,247.44	189,485,855.27	56,120,661.61	1,604,625,390.2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项目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厦门三安信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厦门信达信息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南平建设集团信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迈科大宗商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235,970,732.00	25,263,383.37	127,411,172.07	132,115,174.81	2,251,495,050.75
非流动资产	634,818,203.57	277,993,460.29	106,373,452.08	1,217,469.74	124,329,987.19
资产合计	1,870,788,935.57	303,256,843.66	233,784,624.15	133,332,644.55	2,375,825,037.94
流动负债	396,919,323.65	3,436,234.70	62,107,940.74	78,835,774.74	1,525,534,583.75
非流动负债	364,000,000.00		3,252.95		1,743,579.36
负债合计	760,919,323.65	3,436,234.70	62,111,193.69	78,835,774.74	1,527,278,163.11
少数股东权益		28,895,312.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09,869,611.92	270,925,296.76	171,673,430.46	54,496,869.81	848,546,874.8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厦门三安信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厦门信达信息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南平建设集团信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迈科大宗商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19,252,027.41	105,599,298.98	64,994,342.11	27,499,124.19	458,441,473.9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074,563,613.68	7,568,405.66	303,169,302.88	510,366,498.60	57,873,521,726.12
营业成本	4,055,516,248.57	4,467,087.79	246,824,316.99	495,203,272.02	57,569,181,360.33
净利润	20,079,084.14	-7,394,799.39	17,812,424.81	5,661,572.85	163,350,992.5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34,901,935.45
综合收益总额	20,079,084.14	-7,394,799.39	17,812,424.81	5,661,572.85	198,252,927.9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978,512.71	

项目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厦门三安信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厦门信达信息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南平建设集团信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迈科大宗商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54,934,805.96	108,370,118.70	68,669,372.18	26,703,466.20	242,429,842.1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044,988,242.54	10,400,457.42	236,452,235.41	321,108,696.31	45,528,635,410.25
营业成本	8,974,209,225.52	5,654,853.32	193,289,581.55	310,908,000.42	45,353,957,133.09
净利润	87,269,756.56	-2,752,235.43	10,315,622.40	2,567,176.60	118,837,099.7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4,613,429.57
综合收益总额	87,269,756.56	-2,752,235.43	10,315,622.40	2,567,176.60	123,450,529.3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4,128,757.24	20,087,126.4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821,247.44	-4,602,894.0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21,247.44	-4,602,894.07

4、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未发生超额亏损

6、公司与合营企业投资不存在未确认承诺

7、公司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不存在或有负债

九、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衍生金融工具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对手方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

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持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2.24%（2016 年：29.44%）；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5.09%（2016 年：59.76%）。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80.97 亿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9.12 亿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金额	到期期限	期初余额	到期期限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891,872,234.21	1 年以内	2,438,366,250.19	1 年以内
应付票据	1,046,484,853.87	1 年以内	531,395,485.80	1 年以内
应付账款	2,914,618,316.83	1 年以内	5,208,107,403.01	1 年以内
应付利息	20,929,846.84	1 年以内	15,717,395.81	1 年以内
其他应付款	696,920,348.14	1 年以内	165,369,151.15	1 年以内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8,000,000.00	1 年以内	2,000,000.00	1 年以内
其他流动负债	7,605,363.81	1 年以内		1 年以内
长期借款	197,000,000.00	超过 1 年	197,000,000.00	超过 1 年
应付债券		超过 1 年		超过 1 年
长期应付款		超过 1 年		超过 1 年
金融负债合计	8,473,430,963.70	--	8,557,955,685.96	--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降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64.68%（2016 年 12 月 31 日：65.77%）。

十、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416,475.97			44,416,475.97
1.交易性金融资产	44,416,475.97			44,416,475.97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44,416,475.97			44,416,475.97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其他				
（三）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4,416,475.97			44,416,475.97
（五）交易性金融负债	69,549,804.75			69,549,804.75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69,549,804.75			69,549,804.75
其他				
（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7,775,000.00			47,775,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17,324,804.75			117,324,804.7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1、 外汇合约依据各银行2017年12月31日公布的汇率；
- 2、 掉期合约依据银行提供的2017年12月31日TSI指数；
- 3、 贵金属租赁及交易合约依据上海金交所2017年12月31日现货指数；
- 4、 期货合约依据期货公司提供的2017年12月31日结算单。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厦门	经营各种商品的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得商品和技术除外；销售（不含商场零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纺织材料、服装和鞋帽、日用百货、日用杂品、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专用作业车、工程与建筑机械及零配件、机电产品（法律、法规未禁止或限制的经营业务）	2,111 万元	16.66	16.66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厦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厦门三安信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深圳迈科大宗商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厦门 EPCOS 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厦门信达信息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平建设集团信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厦门滨北汽车城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青海信达城投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厦门信达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厦门美岁超市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贸期货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福建华夏立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国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国贸启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国贸通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国贸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贸盈泰融资租赁（厦门）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福建华夏汽车城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国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国贸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国贸中顺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顺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国贸海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POINTER INVESTMENT (HONG KONG) LTD.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国贸化纤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州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福建国贸东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国贸纸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启润英菲尼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开发区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
西安迈科金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上海点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
上海物泊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美岁超市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79,388.00	176,447.68
厦门美岁超市有限公司	娃娃机收入分成	7,549.26	
国贸期货有限公司	手续费	20,800.89	8,645.01
厦门国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仓储费		58,113.21
福建华夏立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拖车费	6,943.40	26,066.05
厦门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5,470,814.41	4,206,580.56
POINTER INVESTMENT (HONG KONG) LTD.	采购纸浆、煤	80,087,598.41	36,072,609.43
厦门国贸化纤有限公司	采购化纤	2,672,386.46	
广州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	1,903,185.13	
福建国贸东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配件	10,365.32	
厦门国贸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罐头	10,260.00	
厦门国贸纸业有限公司	采购纸	4,408.67	
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服务费	196,666.66	
天津开发区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煤炭		16,973,309.40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	1,263,970,295.64	703,114,509.92
厦门信达信息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电子标签		1,837,179.49
西安迈科金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铜	78,281,713.34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铜	28,071,380.3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维修		729.06
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车辆维修		934.62
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27,850.42	
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8,162.39	9,310.17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维修	20,985.90	3,864.96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90,896.54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76,052.99	
厦门国贸启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8,331.45	7,128.35
厦门国贸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车辆维修		3,154.70
厦门国贸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设计费	3,811.32	
厦门国贸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维修费	6,837.60	5,128.21
厦门国贸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00.00	18,461.54
厦门国贸通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8,535.51
国贸盈泰融资租赁（厦门）有限公司	销售汽车	1,615,384.61	139,059.83
福建华夏汽车城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汽车		239,179.49
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销售商品		20,096.24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940.17
厦门国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119.26
厦门国贸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399.62
厦门国贸中顺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0.32
厦门顺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827.45
厦门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189.57
厦门国贸海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灯具	10,373.93	987,863.25
POINTER INVESTMENT (HONG KONG) LTD.	销售针叶浆		7,347,751.59
广州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23,136,756.12	
福建国贸东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7,722.49	
厦门启润英菲尼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837.61	
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7.35	
南平建设集团信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24,094,635.27	23,560,463.85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销售矿产	1,597,543,727.94	1,460,855,702.11
厦门信达信息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售后服务	150,827.35	5,512,723.93
厦门信达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售后服务	8,218,576.58	6,244,547.01
大商道商品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铜	17,948.71	
上海点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铁矿		32,860,929.07
上海物泊科技有限公司	铁矿		961,538.46

2、关联方资产转让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关联方资产转让事项。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厦门国贸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出租办公楼	475,405.82	470,590.45
厦门美岁超市有限公司	出租办公楼	26,873.91	26,650.89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	2017/8/10	2018/8/10	否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14,000.00	2018/1/1	2018/10/3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本期应付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费 4,929,166.67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

本期应付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担保费 620,416.67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1.4	2017.1.6	已归还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7.1.19	2017.12.30	已归还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7.3.9	2017.12.30	已归还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17.5.17	2017.12.30	已归还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8,000,000.00	2017.7.25	2017.12.30	已归还

公司本报告期应向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支付资金占用费 17,828,269.58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完毕。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432,223.00	404,524.05	4,084,348.96	20,421.74
	厦门国贸海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9,294.00	5,776.34	809,060.00	4,045.30
	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375.00	1.88		
	厦门顺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988.12	39.94
	POINTER INVESTMENT (HONG KONG) LTD.			3,721,189.52	18,605.95
	厦门信达信息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3,042,647.00	287,500.24	4,895,279.00	175,103.7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厦门信达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11,411,897.00	227,694.91	7,306,120.00	36,530.60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99,563,242.59	497,816.21
预付账款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19,458,678.78	
	厦门信达信息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148,923.60		148,923.60	
其他应收款					
	国贸期货有限公司	10,001,406.96		10,009.25	
	厦门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48,212.96		148,212.96	
	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5,473.00	
	天津开发区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21,959,600.48	21,959,600.48	21,959,600.48	10,979,800.24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厦门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884,414.83	2,111,797.57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254,333.33
	厦门国贸实业有限公司	10,260.00	
	POINTER INVESTMENT (HONG KONG) LTD.	58,227,476.00	36,072,609.43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15,948,707.20	
预收账款			
	南平建设集团信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1,817,337.70	808,060.95
	厦门美岁超市有限公司		2,341.71
	厦门国贸免税商场有限公司		45,886.64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303,534,308.35	13,157,505.46
其他应付款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5,297,237.88	9,591,262.53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620,416.67	652,137.50
	厦门三安信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2 日在新加坡注册成立新加坡信达安资源有限公司 (XINDAAN RESOURCES SINGAPORE PTE.LTD.)，注册资本 600 万美元，是控股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分期支付投资款，2014 年累计支付投资款 300 万美元，剩余投资款在业务拓展过程中，依资金需求，安排对外支付。新

加坡信达安 2018 年 1 月 19 日已协议转让予上海信达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2) 厦门恒一国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一国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自然人冯天青、张风莉分别持有恒一国科 99%和 1%份额，已认缴出资，尚未实缴出资额。

2016 年 12 月 14 日，公司与厦门国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金控”）、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国贸”）、厦门恒一国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一国和”）、自然人张洁民、陈朝宗、陈朝阳、王铮与冯天青、张风莉签订《厦门恒一国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转让协议》及《厦门恒一国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恒一国科原合伙人张风莉、冯天青以 0 元将其持有的份额分别转让给公司 10%份额、国贸金控 23%份额、自然人张洁民 15.2%份额、陈朝宗 12.5%份额、陈朝阳 12.5%份额、厦门国贸 10%份额、恒一国和 10%份额、自然人王铮 6.8%份额。各方受让份额后，履行实缴出资义务。公司受让完成后履行实缴义务，出资金额 1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实缴出资额 50 万元。

(3) 2016 年 12 月 14 日，公司与恒一国科、国贸金控、厦门国贸、陈朝宗及陈朝阳签订《厦门国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共同出资设立厦门国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总规模为 31,485.00 万元（具体规模以实际到位资金为准），分期认缴。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LP）认缴出资 5,247.50 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 16.6667%，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实缴出资额 1,574.25 万元。

(4) 2017 年 6 月 23 日，公司与盛汇创富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厦门信达鞋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 5,100 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 51%，盛汇创富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4,900 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 49%。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实缴出资额 510 万元。

(5) 2017 年 9 月 15 日，与西安迈科金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迈科”）签订协议，共同对子公司上海信达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信达迈科”）增资。上海信达迈科原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其中公司持有 60%股权，西安迈科持有 40%股权。根据上海信达迈科发展需要，公司与西安迈科以现金方式同比例增资人民币 46,000 万元，其中公司增资 27,600 万元，西安迈科增资 18,400 万元。增资后上海信达迈科注册资本增至 50,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仍为 60%，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实缴增资额。

(6) 为支持公司生产经营，保障公司经营资金顺畅运转，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控股”）签订《财务资助协议》，由国贸控股为公司提供资金，由公司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利率不高于公司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最高在手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2、抵押、质押资产情况

抵押权人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抵押物类别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二层	2,408,478.82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三层	2,127,684.19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十三层 C 单元	229,823.63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十三层 D 单元	360,649.78	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权人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抵押物类别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十三层 G1 单元	229,257.22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十三层 G2 单元	243,500.91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十三层 H 单元	225,547.69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四层	2,131,478.15	投资性房地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八层 B 单元	241,406.15	固定资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八层 F1 单元	160,414.27	固定资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八层 F2 单元	162,889.30	固定资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八层 G 单元	173,030.89	固定资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十二层(自用)	2,478,296.93	固定资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七层	2,290,289.94	固定资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五层	2,095,696.98	固定资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六层	2,458,181.11	固定资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十一层	2,695,329.49	固定资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信息大厦写字楼八层 C 单元	242,995.84	固定资产
招商银行福州华林支行	福州马尾江滨大道 136 号 1#2#房产	4,801,749.69	固定资产
招行福州华林支行	土地使用权	1,739,076.32	无形资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	福清 4S 店土地使用权证	12,751,138.48	无形资产
民生银行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55,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光大银行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车辆（注）	188,544,605.98	存货

注：受限车辆为公司下属各车行与厂商金融公司进行存货质押融资而受限的车辆。

(二)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2015 年 12 月 15 日，原告江苏九鼎环球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鼎公司”）向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称：2012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子公司淮南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南信达”）与淮南市潘集区建委签订《潘集区休闲广场及人防地下室 BT 项目工程协议书》（以下简称“BT 项目”），约定该工程项目由淮南信达实施并承担相应设计、监理、工程建设资金。作为对价，潘集区建委在本公司的一个用地项目上返还其若干土地出让金。2012 年淮南信达拍得“淮南 HGTP12082 地块”，成立了淮南信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淮南信鑫”，以下与淮南信达合称为“信达方”）运作潘集区城市花园广场商住小区，并约定由淮南信鑫履行 BT 项目协议。九鼎公司经投标并最终中标 BT 项目，但未与潘集区建委和信达方签订相应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而是根据监理公司的开工令进场施工。BT 项目完工后，潘集区建委和信达方均拒绝接收且拒不支付九鼎公司任何款项。故九鼎公司诉讼请求判令潘集区建委和信达方支付工程款 4,957.36 万元、利息 599.84 万元、后期看护费 45.42 万元，合计 5,602.62 万元。

2016 年 1 月 12 日，信达方提出管辖权异议，2016 年 2 月 2 日，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管辖权异议，淮南信鑫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就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权异议的裁定向安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16 年 5 月 3 日，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驳回管辖权异议上诉。2016 年 12 月 28 日九鼎公司改名为徐州匠铸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匠铸公司”）自愿撤诉，法院裁定准许原告撤诉。

2017 年 1 月 10 日，原告匠铸公司再次起诉。2017 年 2 月 13 日淮南信鑫、淮南信达提起管辖权异议。2017 年 2 月 16 日淮南中院驳回管辖权异议申请，后淮南信达、淮南信鑫提起上诉，2017 年 4 月 28 日管辖权异议上诉被驳回。2017 年 9 月 6 日开庭，尚未判决。

②2017 年 5 月 16 日，映瑞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映瑞光电”）起诉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灏天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灏天”）买卖合同纠纷案，请求法院判令深圳灏天支付货款 2,130.73 万元，迟延付款利息 206.41 万元，合计 2,337.15 万元。深圳灏天对管辖权提出异议，2017 年 11 月 20 日法院裁定驳回深圳灏天管辖权异议，深圳灏天已对管辖权异议提出上诉。

③2017 年 5 月 8 日，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厂、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得润”）起诉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灏天光电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请求法院判令深圳灏天支付逾期货款 562.45 万元，2018 年 1 月 18 日，法院一审判决支持了货款 360.22 万元及利息。现灏天已上诉，同时，得润也已上诉。二审开庭待定。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母公司为子公司债务提供的担保，具体如下：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万）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400.00	2018.6.6	无
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2018.3.2	无
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018.5.10	无
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2018.9.6	无
人民币合计	26,400.00	--	--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	6,000 万美元	2018.3.1	无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	2,500 万美元	2018.3.31	无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	2,000 万美元	2018.5.4	无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	2,300 万美元	2018.7.31	无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	1,500 万美元	2018.9.3	无
美元合计	14,300 万美元	--	--

②子公司为公司债务提供的担保，具体如下：

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万）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2018.7.6	无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89,600.00	2018.8.16	无
人民币合计	204,600.00	--	--

（3）其他或有负债

本公司按经营惯例为商品房的承购人抵押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与各按揭银行签

订房产抵押贷款合作协议书并约定期限为自楼宇按揭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按揭银行取得该房产权证和办妥抵押登记时。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漳州信达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龙江明珠项目的商品房承购人累计向银行办理了 1 户的按揭担保，担保金额 15.9 万元，购房合同金额 22.8 万元，存入银行保证金 10,491.20 元，其中未办好房产证的有 1 人次，金额为 22.8 万元；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信达香堤国际的商品房承购人累计向银行办理了 68 户的按揭担保，担保金额 3,066.10 万元，购房合同金额 5,065.11 万元，存入银行保证金 721,950.00 元，上述土地房屋权证尚未办理完毕。

2、其他

(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各金融机构为本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及子公司的下属企业开立的未完成不可撤销信用证余额共计人民币 41,428 万元、美元 78,180.94 万元、欧元 51.65 万元、日元 20,728.40 万元、瑞士法郎 3 万元。

(2) 2013 年 2 月 27 日，子公司淮南信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南信鑫”）与出让人淮南市国土资源局签订 340406 出让[2012]049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根据合同淮南信鑫已于 2014 年 1 月 10 日前支付了全部地价款 9,501.18 万元，取得宗地编号 HGTP12082 总面积 81,209.84 平宗地面积，每平米地价 1,169.95 元。

受让人淮南信鑫已按合同条款如约履行，出让人淮南市国土资源局未按期对土地清理形成净地。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发行“18 信达 SCP001”2018 年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代码 011800043，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发行利率为 5.40%，期限 180 天；于 2018 年 3 月 2 日，发行“18 信达 SCP002”2018 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代码 011800166，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发行利率为 5.80%，期限 270 天；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发行“18 信达 SCP003”2018 年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代码 011800387，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发行利率为 6.20%，期限 270 天；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发行“18 信达 SCP004”2018 年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代码 011800594，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发行利率为 5.80%，期限 180 天。

2、公司于 2018 年 1 月，申请发行规模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以及向信托公司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可续期信托贷款，于 2018 年 3 月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3、子公司成都信达诺投资有限公司对成都欣嘉物流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成都信达诺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7 日在厦门产权交易中心完成对成都欣嘉物流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挂牌转让交易，平潭信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9,785.21 万元竞得成都欣嘉物流有限公司 100%股权。

4、公司持有的信宏大厦二楼及信息大厦电脑楼的房产，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在福建省产权

交易中心挂牌转让，厦门和平里酒店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7,300.00 万元竞得上述房产。

5、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二〇一八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6,613,0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0.31 元（含税），2017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分配方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 债务重组

公司无需披露的债务重组事项。

(三) 资产置换

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置换事项。

(四) 年金计划

企业年金审批情况

根据本公司信达股（2011）48 号董事会决议，本公司自 2011 年建立企业年金制度。

企业年金的主要内容

（1）本公司及子（分）公司、控股公司参加企业年金的企业的基本条件：

a、依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并已履行缴费义务；

b、上年度和当年盈利，并具有持续的盈利能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亏损以及未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企业，在扭亏及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之前不得实行企业年金制度；但盈利并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子企业，可以实行企业年金制度；

c、人工成本总额增长幅度低于经济效益（净利润）增长幅度，人均人工成本增长幅度低于劳动生产率增长幅度；

d、主业明确，发展战略清晰，具有持续的年金支付能力。

（2）参加企业年金的职工必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a、在岗全日制职工；

b、已经在公司系统内企业参加基本养老保险；

c、在公司系统内企业试用期满；

d、个人自愿；

e、公司同意（新员工，在加入公司系统内企业服务满一年后次年 1 月生效）。

（3）资金筹集方式和缴费办法：

a、企业年金由公司和职工个人共同缴纳，采用个人账户方式进行管理。职工个人缴费由公司从个人工资中代扣；

b、公司企业年金按不超过公司上年度参加企业年金职工工资总额的 5% 为职工缴费；

c、职工个人缴费部分应不低于所在企业为其缴费部分的四分之一。

（五）分部信息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3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1）信息业务分部：光电业务、物联安防业务；

（2）供应链管理业务分部：大宗贸易、汽车经销、服务业；

（3）房地产经营业务分部：房地产开发及管理。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其中：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列示如下：

本期或本期末	信息业务分部	供应链管理 业务分部	房地产业务分部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957,048,287.96	58,393,378,140.62	275,494,908.34	10,607,783,845.20	50,018,137,491.7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765,878,138.11	47,976,764,445.27	275,494,908.34		50,018,137,491.72
分部间交易收入	191,170,149.85	10,416,613,695.35		10,607,783,845.20	0.0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820,288,104.69	58,222,618,863.82	275,169,007.48	10,518,881,927.45	49,799,194,048.54
营业成本	1,804,467,064.77	57,453,451,487.18	259,964,996.67	10,607,889,027.77	48,909,994,520.85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681,607,465.08	57,408,457,536.83	260,117,024.47	10,531,610,156.45	48,818,571,869.93
营业费用	47,563,667.16	223,110,423.26	13,704,270.40		284,378,360.82
营业利润/(亏损)	-118,005,408.63	216,686,478.68	-19,912,544.86	34,010,458.70	44,758,066.49
资产总额	5,180,371,516.69	16,280,000,750.76	1,597,290,144.41	7,561,113,876.20	15,496,407,622.66
负债总额	2,368,186,478.13	9,881,611,221.96	979,877,997.45	3,206,765,708.51	10,022,909,989.03

上期或上期末	信息业务分部	供应链管理 业务分部	房地产业务分部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532,328,080.10	48,543,283,042.57	149,009,129.15	9,933,866,323.29	40,290,753,928.53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368,223,552.46	38,773,521,246.92	149,009,129.15		40,290,753,928.53
分部间交易收入	164,104,527.64	9,769,761,795.65		9,933,866,323.29	0.0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334,014,756.41	48,406,775,099.75	148,509,387.80	9,869,109,288.44	40,020,189,955.52
营业成本	1,338,929,733.04	47,314,725,683.82	151,773,468.25	9,963,102,608.78	38,842,326,276.3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169,645,784.57	47,286,823,326.32	151,773,468.25	9,880,148,012.35	38,728,094,566.79
营业费用	53,800,651.44	249,512,146.14	11,356,896.32	442,379.24	314,227,314.66
营业利润/(亏损)	-75,055,367.48	264,620,328.21	-38,518,980.77	47,883,889.01	103,162,090.95
资产总额	4,820,333,773.96	16,570,470,874.16	1,871,255,185.36	7,269,141,662.33	15,992,918,171.15
负债总额	2,026,027,422.18	10,366,043,714.37	1,184,732,256.74	3,058,073,687.90	10,518,729,705.39

(六) 重大未决诉讼

1、2010 年 6 月，公司诉讼与广西钟山县金易冶炼有限责任公司、周伟买卖合同纠纷。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积极措施催收欠款，法院拟对查封财产拍卖。

2、2012 年 5 月，公司与迁安市兴达盛工贸买卖合同纠纷案因迁安无可供执行的财产，2013 年 8 月 15 日厦门中院作出执行裁定书，终结本次执行。

2013 年 4 月，公司诉讼与迁安市兴达盛工贸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公司采取积极措施追缴损失。2014 年 10 月法院应公司申请追加迁安公司股东为被执行人，2014 年 11 月 17 日纪志刚、纪志慧提出书面异议。2015 年 8 月 20 日，厦门中院驳回被执行人书面执行异议。纪志刚申请复议，2015 年 12 月福建省高院驳回纪志刚的复议申请。2016 年 2 月 29 日，纪志刚、纪志慧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执行监督申请，2016 年 7 月 8 日最高院受理执行监督。2016 年 8 月 16 日最高院驳回纪志刚的申诉，2016 年 6 月 2 日，查封纪志刚名下两处房产。

3、2013 年 1 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信达诺”）诉讼上海宣彩实业有限公司、林春买卖合同纠纷。上海信达诺向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要求上海宣彩实业有限公司返还货款 150 万元及相应利息损失。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于 2013 年 7 月 17 日做出判决，支持了上海信达诺的诉讼请求。案件现处在强制执行阶段。已拍卖了林春名下三套房产。

2013 年 1 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信达诺”）诉讼上海融道实业有限公司、林春买卖合同纠纷。上海信达诺向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要求上海融道实业有限公司返还货款 204.40 万元及支付违约金。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于 2013 年 7 月 25 日以证据不足为由一审判决驳回诉讼请求。上海信达诺不服一审判决，于 2013 年 8 月 10 日提出上诉，2014 年 2 月 21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原审认定基本事实不清为由裁定发回重审。2014 年 5 月 6 日，重审案一审开庭。2014 年 11 月 17 日，普陀区法院作出通知：因被告涉嫌犯罪，将本案移送至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处理，后普陀公安将案件退回普陀法院。2015 年 12 月 14 日，普陀法院作出重审一审判决，上海信达诺胜

诉。2016 年 3 月 30 日上海信达诺申请强制执行。已拍卖了林春名下三套房产。

2013 年 1 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信达诺”）诉讼上海融道实业有限公司、林春买卖合同纠纷。上海信达诺向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要求上海融道实业有限公司返还货款 148.72 万元及支付违约金。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于 2013 年 7 月 25 日以证据不足为由一审判决驳回诉讼请求。上海信达诺不服一审判决，于 2013 年 8 月 10 日提出上诉，2014 年 2 月 21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原审认定基本事实不清为由裁定发回重审。2014 年 5 月 6 日，重审案一审开庭。2014 年 11 月 17 日，普陀区法院作出通知：因被告涉嫌犯罪，将本案移送至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处理，后普陀公安将案件退回普陀法院。2015 年 12 月 14 日，普陀法院作出重审一审判决，上海信达诺胜诉。2016 年 3 月 30 日上海信达诺申请强制执行。已拍卖了林春名下三套房产。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上海信达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上述三案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从上海市闸北区人民法院收到分配款人民币 292,923.77 元，2018 年 3 月从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收到执行分配款人民币 400 万元整。

4、2012 年 12 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就深圳市大眼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眼界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事，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深圳市大眼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人民币 234.87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13 年 7 月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一审支持了公司的诉讼请求。大眼界公司已经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2017 年 3 月 14 日，法院裁定自 2017 年 3 月 14 日起对大眼界公司进行重整。2017 年 8 月 23 日收到清偿款项 220,147.41 元。

5、本公司 2012 年 8 月就与上海宝源旺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宝源旺”）、上海中琦贸易有限公司仓储合同纠纷一案提起诉讼，请求归还存放于该仓库的 9,775.55 吨钢材或赔偿货款损失 3,548.52 万元，并已申请保全了存放在该仓库的钢材 9,775.55 吨，账面原值 3,826.79 万元。2013 年 9 月，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支持了公司的诉讼请求。此案件在执行过程中，法院已处分部分钢材，所得款项现暂由法院保管。2014 年中国铁路物资柳州物流有限公司以（2012）厦民初字第 813 号判决侵害其利益为由，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该判决。2015 年 6 月 3 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中国铁路物资柳州物流有限公司诉讼请求。截至 2017 年 12 月，累计收到保险公司赔付款项 1,561.00 万元。

6、本公司 2012 年 8 月就与广州中远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中远”）、上海中琦贸易有限公司仓储合同纠纷一案提起诉讼，请求归还存放于仓库的 11,201.89 吨钢材，或赔偿货款损失 4,066.28 万元，并已申请保全了存放在该仓库的钢材 11,201.89 吨，账面原值 4,164.80 万元。2016 年 12 月 6 日，法院准许本公司撤诉。

2017 年 2 月 4 日，本公司就与上海乾晋物流有限公司、广州中远物流有限公司、上海中琦贸易有限公司的仓储合同纠纷案提起诉讼，判令乾晋公司赔偿损失 2,950.00 万元及利息损失暂计 840.96 万元，合计 3,790.96 万元。广州中远物流有限公司、上海中琦贸易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鉴于该批货物有购买保险，故如公司无法通过强制执行获得该批货物，公司可根据保险合同的约定，向保险公司索赔。

7、2014 年 8 月，公司诉厦门中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中灿”）买卖合同纠纷。请求判令厦门中灿支付货款 435.15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庄伟煌、林雅雅、庄灿华、庄金专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目前，公司一审已胜诉。2017 年 1 月 16 日，庄金专上诉。2018 年 1 月 31 日法院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14 年 8 月，公司诉厦门中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中灿”）买卖合同纠纷。请求判令厦门中灿支付货款 437.76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庄伟煌、林雅雅、庄灿华、庄金专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目前，公司一审已胜诉。2017 年 1 月 16 日，庄金专上诉，二审尚在审理之中。

8、2015 年 5 月，公司诉唐山贝氏体钢铁（集团）福丰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贝氏体”）、林舟、林立纯、林雪金、唐山榕丰钢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请求判令唐山贝氏体支付货款 2,098.28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 876.29 万元；请求判令对林舟提供的抵押物处置偿还本公司货款及利息；判令林立纯、林雪金、唐山榕丰钢铁有限公司对唐山贝氏体支付本公司的货款及利息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2015 年 6 月经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查封、冻结、扣押唐山贝氏体以及林舟、林立纯、林雪金、唐山榕丰钢铁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或其他财产，价值总和以 2,974.57 万元为限。2016 年 7 月公司一审已胜诉，2016 年 9 月被告提起上诉，二审尚在审理之中。

9、2015 年 6 月，公司诉福建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能源”）买卖合同纠纷，请求判令福建能源退还本公司预付货款本金 1,358.00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 612.01 万元。2015 年 6 月，经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裁定，冻结福建能源款 1,970.01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等值的财产。2015 年 9 月，经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判决，福建能源应返还本公司货款 1,358.00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2015 年 12 月，公司已向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提请强制执行，2016 年 6 月终结本次执行。2016 年 6 月公司申请恢复强制执行。

10、2015 年 6 月，公司诉厦门三元恒泰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元恒泰”）、厦门华天房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华天港澳台商品购物有限公司、吴友华买卖合同纠纷，请求判令三元恒泰退还本公司预付款 2,123.68 万元及违约金 360.60 万元；判令厦门华天房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华天港澳台商品购物有限公司、吴友华对三元恒泰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2015 年 8 月，经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裁定，冻结三元恒泰及厦门华天房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华天港澳台商品购物有限公司、吴友华的银行存款 2,484.28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等值的财产。2015 年 9 月，各方达成调解协议。因被告未能履行《调解书》，2015 年 11 月，公司已向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提请强制执行。2017 年 3 月，信达股份与被执行人形成和解意向协议，目前正在推进和解意向的执行。

11、2015 年 7 月，公司诉扬州天奥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天奥”）、殷高潮、扬州天润拖轮有限公司、韩玉琴、扬州天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请求判令扬州天奥赔偿本公司损失 3,113.95 万元及资金占用损失 148.42 万元；判令殷高潮、扬州天润拖轮有限公司、韩玉琴、扬州天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扬州天奥所负义务承担连带责任。2015 年 8 月，经

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查封、冻结扣押扬州天奥及殷高潮、扬州天润拖轮有限公司、韩玉琴、扬州天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名下的财产，价值以 3,262.37 万元为限。2015 年 11 月，经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扬州天奥应赔偿本公司损失 3,113.95 万元及资金占用费 148.42 万元。2015 年 12 月，扬州天润拖轮有限公司提起上诉，2016 年 6 月，福建省高院作出裁定，本案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2017 年 1 月 3 日一审判决生效，2017 年 4 月 13 日，法院受理本公司强制执行申请。

12、2016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因与上海北宝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宝公司”）、何建春、黄建春、何琦买卖合同纠纷案发生买卖合同纠纷案，在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北宝公司退还货款本金 1,861.35 万元，支付违约金 1,471.06 万元，拍卖被告何建春汽车以及何建春、黄建春、何琦共有房产以实现本公司优先受偿权，何建春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017 年 2 月 15 日北宝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上诉。2017 年 5 月 12 日法院驳回北宝公司管辖权异议上诉，维持原裁定。2017 年 11 月 16 日法院一审判决支持本公司部分诉讼请求。2017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上诉。2018 年 3 月 28 日二审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13、2016 年 8 月，公司诉天健特种锦纶科技（福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锦纶”）、郑开苏、郑俊岚、泉州天宇化纤织造实业有限公司、中纤联合石化有限公司未按约交货，涉案金额 3,779.60 万元，公司已申请财产保全。2016 年 9 月在法院主持下调解。上述调解未按期履行，公司申请强制执行，2016 年 10 月，法院受理强制执行申请。2017 年 6 月 1 日于淘宝网司法拍卖两处查封的房产，2017 年 9 月底，各方债权人就拍卖被执行人房产所得款项分配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本公司可分回 1,165.54 万元。2017 年 10 月 27 日，房产拍卖款 1,165.54 万元已到账。

14、2016 年 12 月，公司诉洛矾山石油（福建）有限公司、郭永平、重庆兴平置业有限公司、李白鹭买卖合同纠纷，涉案金额 1,032.88 万元，公司已申请财产保全。2017 年 2 月，公司变更诉求，涉案金额变更为 1,093.29 万元，增加被告团静、厦门洛矾山石油集团有限公司。2017 年 3 月 20 日，撤回郭永平、李白鹭、团静、厦门洛矾山石油集团有限公司的起诉并调解。2017 年 3 月 24 日，法院受理强制执行申请。2017 年 9 月 12 日，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公司已向漳州中院申请参与分配，目前漳州中院控制的被执行人可供分配的款项约 9,000.00 万元，但因申请参与分配的债权金额较大，故公司已向漳州中院申请被执行人破产。

15、2017 年 3 月，公司诉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垠”）买卖合同纠纷，请求判令山东中垠退还货款本金合计 16,440.00 万元及逾期利息与违约金 1,434.30 万元，其母公司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兖州煤业”）对山东中垠偿付货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公司已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

其中，207、209 号案：2017 年 6 月 6 日，厦门中院作出管辖权异议裁定，后双方提起上诉。2018 年 1 月 4 日法院驳回管辖权异议上诉。

2017 年 3 月，公司诉山东中垠买卖合同纠纷，请求判令山东中垠退还货款本金合计 9,710.00 万元及逾期利息与违约金 838.59 万元，其母公司兖州煤业对山东中垠偿付货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公司已向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目前法院尚未开庭审理。

其中，（2017）闽0206民初2707、2712、2710、2708、2711号案：本公司于2017年5月4日撤诉。其余（2017）闽0206民初2706、2709、2713号三案合计起诉金额为3,176.12万元。2017年6月8日，湖里区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山东中垠、兖州煤业管辖权异议。2017年7月5日，山东中垠、兖州煤业分别对管辖权裁定上诉。2018年3月7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管辖权异议上诉，将本三案移送至厦门中院合并审理。

16、2017年8月，公司诉上海鲁啸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啸”）、北京天地汇企业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汇”）买卖合同纠纷，请求判令鲁啸偿付货款本金1,996.60万元及违约金359.39万元，律师费30万元，合计2,385.99万元，拍卖、变卖天地汇抵押给信达房产就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2017年8月8日立案，2017年11月9日开庭，2017年12月5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支持我司诉讼请求（律师费、诉讼费除外）。2018年1月26日天地汇上诉。

17、2017年6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诉卢志荣、黄建银、卢祥荣、南海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海创新”）、南海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海成长”）、西安绿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绿晶”）股权转让纠纷，请求判令卢志荣向原告现金补偿5,223.63万元、偿付律师费10万元，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172.38万元，暂合计5,406.01万元。其余被告对卢志荣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2017年6月7日诉前财产保全立案，法院同日裁定立即开始执行。2017年6月19日，起诉。2017年8月18日，南海创新、南海成长向法院提出反诉。2017年10月11日西安绿晶提出反诉。2018年1月30日，法院一审判决支持了福信光电大部分诉讼请求。2018年3月，福建光电已上诉。

18、2017年6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安尼数字技术有限公司诉湛江市华讯通信技术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讯通信”）、林志华、广东森彼科技有限公司、林成彬买卖合同纠纷案，请求判令被告支付货款3,076.28万元，违约金1,152.56万元，合计4,228.84万元，被告二三四承担连带责任。2017年6月28日起诉。华讯通信提出管辖权异议，2017年11月7日，法院驳回华讯通信的管辖权异议。

19、2017年5月，本公司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诉福建省德富勤低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德富勤科技集团(厦门)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请求判令二被告连带支付货款、逾期付款违约金及律师费合计824.85万元。2017年7月6日法院作出调解，依据法院民事调解书，被告仍在依调解书履行中。

20、2017年10月，本公司子公司淮南信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就与淮南市国土资源局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纠纷向淮南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淮南市国土资源局退还土地出让金9,501.18万元，支付违约金8,200.61万元并赔偿损失6,372.64万元，以上合计24,074.43万元。目前已开庭，尚未裁决。

21、2017年12月，公司诉厦门奥龙体育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龙体育”）、厦门奥力龙科技有限公司、葛胜煌、陈惠珍、杨菁买卖合同纠纷，请求判令奥龙体育返还预付款2,550.74万元及支付相应的利息、违约金，被告厦门奥力龙科技有限公司、陈惠珍、杨菁所抵押的资产

本公司享有优先受偿权、被告奥力龙科技有限公司、葛胜煌、陈惠珍对返还本公司的预付款及支付的利息、违约金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2017年12月8日立案，公司已申请财产保全。2018年4月12日公司开庭时变更诉讼请求，将判令奥龙体育预付款的金额更改为2,219.51万元，并相应修改利息及违约金金额。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883,218.97	3.10	27,227,069.47	66.60	14,190,699.55	0.50	2,507,846.97	17.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350,621,441.45	26.56			1,648,891,405.24	57.65		
组合 2	916,749,931.41	69.46	16,701,668.69	1.82	1,190,580,438.44	41.62	12,971,537.27	1.09
组合小计	1,267,371,372.86	96.02	16,701,668.69	1.32	2,839,471,843.68	99.27	12,971,537.27	0.4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87,498.28	0.88	11,122,487.34	95.99	6,486,903.57	0.23	3,950,493.56	60.90
合计	1,319,842,090.11	100.00	55,051,225.50	--	2,860,149,446.80	100.00	19,429,877.80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厦门中灿集团有限公司	8,229,055.00	822,905.50	10.00%	存在减值迹象
TONG TIAN THAILTD.PART.	5,778,508.46	5,778,508.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D.BELIEVE	16,174,156.09	9,924,156.09	61.36%	存在减值迹象
PT. INDO SINAR JAYA	10,701,499.42	10,701,499.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883,218.97	27,227,069.47	--	--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保山市合美咖啡产业有限公司	190,403.09	190,403.0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日照凯讯电子有限公司	3,362,048.23	3,362,048.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隆阳区双虹农产品种植专业合作社	57,716.25	57,716.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LRI HOLDINGS COMPANY LLC	63,423.36	63,423.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GLOBAL FOOD PURCHASE BV(AEI016)	130,157.21	130,157.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MONOLIT SP. Z O.O	49,413.19	49,413.1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WISEM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3,013,239.80	3,013,239.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P.T. KONAWA PUTRA PROPERTINDO	982,008.58	982,008.5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PT LEVIAS INDONESIA	1,956,058.51	1,956,058.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PT JASINDO ELEKTRONIKA INDONESIA	394,921.56	394,921.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MC Automotive Pte Ltd	1,176,156.00	817,121.31	69.47%	存在减值迹象
汪先足	211,952.50	105,976.25	50.00%	存在减值迹象
合计	11,587,498.28	11,122,487.3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78,469,277.26	4,392,346.38	0.50%
1-2 年（含 2 年）	12,776,505.77	1,277,650.58	10.00%
2-3 年（含 3 年）	8,966,011.47	1,793,202.29	20.00%
3-4 年（含 4 年）	12,199,334.95	6,099,667.48	50.00%
4-5 年（含 5 年）	4,000,000.00	2,800,000.00	70.00%
5 年以上	338,801.96	338,801.96	100.00%
合计	916,749,931.41	16,701,668.69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9,520,252.83 元；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808,155.35 元，其中，本期转回无锡新三洲特钢有限公司 1,400,000.00 元，本期转回 PT CAHAYA BORNEO SUKSES AGROSINDO 1,376,90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原值	原计提坏账准备
PT CAHAYA BORNEO SUKSES AGROSINDO	444,971.76	444,971.76
福建省永安京朋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127,590.01	127,590.01
泉州市冠源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210,173.50	210,173.50
无锡新三洲特钢有限公司	284,941.47	284,941.47
合计	1,067,676.74	1,067,676.7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原值	原计提坏账准备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PT CAHAYA BORNEO SUKSES AGROSINDO	货款	444,971.76	444,971.76	收到 USD 20 万和解款，余额核销	董事会审议	否
泉州市冠源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货款	210,173.50	210,173.50	无可执行财产	董事会审议	否
无锡新三洲特钢有限公司	货款	284,941.47	284,941.47	已签订和解协议，并收到和解款及保险赔款，余额核销	董事会审议	否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信达点矿（厦门）矿业有限公司	312,107,844.01	23.65	
上海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182,799,975.66	13.85	913,999.88
SCHAEFER(HONG KONG)TRADE CO., LIMITED	175,622,040.74	13.31	878,110.20
厦门海沧东裕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0,939,625.32	6.89	3,234,698.13
福建联谊建材有限公司	62,149,296.43	4.71	310,746.48
合计	823,618,782.16	62.41	5,337,554.69

5、本期未发生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本期未发生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6,975,972.51	4.96	125,262,821.95	60.52	208,788,111.90	6.20	112,967,007.30	54.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3,271,752,067.50	78.40			2,469,557,525.18	73.38		
组合 2	686,001,942.28	16.44	297,708,521.14	43.40	678,619,719.79	20.17	150,363,455.40	22.16
组合小计	3,957,754,009.78	94.84	297,708,521.14	7.52	3,148,177,244.97	93.55	150,363,455.40	4.7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00,710.29	0.20	7,117,430.71	86.79	8,443,723.34	0.25	7,360,443.76	87.17
合计	4,172,930,692.58	100.00	430,088,773.80	--	3,365,409,080.21	100.00	270,690,906.46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3,580,000.00	13,5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健特种锦纶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19,424,610.61	5,512,510.61	28.38%	存在减值迹象
上海北宝实业有限公司	18,613,473.00	18,613,47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中琦贸易有限公司	39,896,587.73	19,769,533.28	49.55%	存在减值迹象
上海宝源旺仓储有限公司	44,773,494.56	25,584,495.15	57.14%	存在减值迹象
上海乾晋物流有限公司	48,728,206.13	20,243,209.43	41.54%	存在减值迹象
天津开发区瑞德琪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21,959,600.48	21,959,600.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06,975,972.51	125,262,821.95	--	--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唐传生物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3,345,000.00	3,34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清市福盛达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44,111.40	44,111.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市泐钢钢铁有限公司	424,547.60	176,370.25	41.54%	存在减值迹象
佛山市中佳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428,577.78	593,475.55	41.54%	存在减值迹象
晋江宝树鞋塑有限公司	107,891.78	107,891.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DEVI RESOURCES LIMITED	2,850,581.73	2,850,581.7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200,710.29	7,117,430.71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6,945,415.91	134,727.07	0.50%
1-2 年（含 2 年）	26,878,483.08	2,687,848.31	10.00%
2-3 年（含 3 年）	167,549,024.91	33,509,804.98	20.00%
3-4 年（含 4 年）	340,501,287.00	170,250,643.50	50.00%
4-5 年（含 5 年）	110,007,447.00	77,005,212.90	70.00%
5 年以上	14,120,284.38	14,120,284.38	100.00%
合计	686,001,942.28	297,708,521.14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9,887,319.08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70,159.29 元。公司本期转回广西钟山县金易冶炼有限责任公司坏账准备 270,159.29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原值	原计提坏账准备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厦门日宏鑫服饰有限公司	货款	219,292.45	219,292.45	法院已强制执行，对方无可执行财产	董事会审议	否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112,600,174.79	3,269,969,871.51
出口退税	26,668,256.24	53,999,482.91
押金、保证金、意向金	28,845,227.93	37,751,922.97
员工借款	65,000.00	109,000.00
其他	4,752,033.62	3,578,802.82
合计	4,172,930,692.58	3,365,409,080.21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信达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7,979,178.13	5 年以内	21.76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820,122,843.33	2 年以内	19.65	
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7,386,749.63	1 年以内	9.52	
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原汇聪)	往来款	244,639,275.11	3 年以内	5.86	
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3,335,097.82	1-3 年	4.63	36,068,944.41
合计	--	2,563,463,144.02	--	61.42	36,068,944.41

6、公司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本期未发生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84,868,543.47		2,484,868,543.47	2,444,768,543.47		2,444,768,543.4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41,366,220.28		1,141,366,220.28	931,234,146.57		931,234,146.57
合计	3,626,234,763.75		3,626,234,763.75	3,376,002,690.04		3,376,002,690.04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比例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信达诺有限公司	100.00%	23,087,946.21			23,087,946.21		
厦门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63,408,845.85			63,408,845.85		
上海信达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60.00%	40,000,000.00		16,000,000.00	24,000,000.00		
厦门信达电子有限公司	95.00%	54,917,291.63			54,917,291.63		
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47,200,000.00			147,200,000.00		
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55.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417,394,585.23			1,417,394,585.23		
信达（厦门）石油有限公司	51.00%	5,100,000.00			5,100,000.00		
芜湖信达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	100.00%	130,777,712.55			130,777,712.55		
成都信达诺投资有限公司	51.00%	87,202,300.00			87,202,300.00		
厦门市信达汽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15,000,000.00			115,000,000.00		
信达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100.00%	130,199,862.00			130,199,862.00		
厦门信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信达点矿（厦门）矿业有限公司	51.00%	10,200,000.00			10,200,000.00		
广州点钢资源有限公司	51.00%	10,200,000.00			10,200,000.00		
重庆信达牧业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厦门信达光电物联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	20,080,000.00			20,080,000.00		
厦门信达鞋业有限公司	51.00%		5,100,000.00		5,100,000.00		
福建信达福晟供应链有限公司	51.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合计	--	2,444,768,543.47	56,100,000.00	16,000,000.00	2,484,868,543.47		

2、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比例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期初减值准备	本期减值准备转销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合营企业		509,212,485.34			10,039,542.07					519,252,027.41			
三安信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	509,212,485.34			10,039,542.07					519,252,027.41			
联营企业		422,021,661.23	185,476,891.32	38,129,936.92	45,862,468.41	9,972,134.63		3,089,025.80		622,114,192.87			
厦门滨北汽车城有限公司	49.00%	6,006,576.36			1,370,963.93			1,110,513.09		6,267,027.20			
福建安信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40.00%	38,511,657.82		38,129,936.92	-381,720.90					0.00			
厦门信达信息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40.00%	108,370,118.70			-2,770,819.72					105,599,298.98			
南平建设集团信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49.00%	26,703,466.21			2,774,170.69			1,978,512.71		27,499,124.19			
深圳迈科大宗商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28.57%	242,429,842.14	158,944,500.00		47,094,997.22	9,972,134.63				458,441,473.99			
青海信达城投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00%		26,532,391.32		-2,225,122.81					24,307,268.51			
合计	--	931,234,146.57	185,476,891.32	38,129,936.92	55,902,010.48	9,972,134.63		3,089,025.80		1,141,366,220.28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1,596,640,219.93	31,211,595,216.35	25,621,664,672.17	25,047,515,586.44
其他业务	7,203,241.42	618,371.86	24,188,595.24	2,371,566.51
合计	31,603,843,461.35	31,212,213,588.21	25,645,853,267.41	25,049,887,152.9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商业	31,596,249,816.12	31,211,443,188.55	25,612,903,790.55	25,043,714,891.82
（2）房地产业	390,403.81	152,027.80	8,760,881.62	3,800,694.62
合计	31,596,640,219.93	31,211,595,216.35	25,621,664,672.17	25,047,515,586.44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6,518,070,470.43	20.63
第二名	3,481,439,690.08	11.02
第三名	1,268,197,994.72	4.01
第四名	857,192,768.48	2.71
第五名	844,763,718.38	2.67
合计	12,969,664,642.09	41.04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086,989.6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902,010.48	77,576,275.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598,327.23	-1,341,814.8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2,923,386.92	-9,588,829.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374,428.80	2,636,272.57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1,938,960.89	
理财产品收益	29,381,572.40	
合计	182,271,912.88	102,368,893.38

十六、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7,327,759.3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022,393.3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0,781,181.7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026,492.4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440,109.8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650,903.75
所得税影响额	72,718,464.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27,261.20
合计	227,550,129.82

重要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 1、公司本年处置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股权产生 211,938,960.89 元投资收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3	-0.64	-0.64

注：上表中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均扣除了永续债及利息的影响。

十七、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